

公司代码：600666

公司简称：奥瑞德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左洪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海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提议2016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年度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767,078,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460,247,34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227,326,240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详见【临 2016-072】号公告）；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详见【临 2016-083】号公告）；2016 年 11 月 17 日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372 号）（详见【临 2016-091】号公告）；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372 号）（详见【临 2016-095】号公告），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2017 年1月5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详见【临2017-013】号公告）；2017年1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详见【临 2017-004】号公告）；2017年1月23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详见【临2017-022】号公告）；2017年2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详见【临2017-027】号公告），并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回复材料。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奥瑞德、我们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奥瑞德有限	指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秋冠光电	指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奥瑞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七台河奥瑞德	指	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为奥瑞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镭霞光电	指	哈尔滨镭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为奥瑞德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新航科技	指	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为奥瑞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中天水晶	指	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北海新拓	指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奥瑞德（东莞）	指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为奥瑞德有限控股子公司
奥瑞德（郑州）	指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壹号基金	指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湖北宝塔	指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企业
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指	通宝基金（湖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西南药业	指	原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上市	指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左洪波等原奥瑞德有限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重大资产收购、本次收购、重大资产购买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郑文军、温连堂、范龙生和陈子杰合计持有的新航科技 100%的股权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 2016 年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指	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项目、新型 3D 玻璃热弯机产业化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瑞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	AURORA OPTO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UROR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左洪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世铭	刘迪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西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路6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西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路6号
电话	0451-51775068	0451-51775068
传真	0451-87185718	0451-87185718
电子信箱	zhengquan@aurora-sapphire.cn	zhengquan@aurora-sapphire.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2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38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西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431
公司网址	www.aurora-sapphire.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aurora-sapphire.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奥瑞德	600666	西南药业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建永、段岩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中深国际大厦16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钱丽燕、李春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年5月12日—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15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席红玉、孙卓然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12 月 12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1,478,636,982.78	1,150,836,949.17	28.48	619,504,47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318,760.16	300,612,304.36	54.79	131,703,52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9,324,377.96	288,317,422.81	48.91	114,013,90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74,227.74	277,268,972.99	-137.32	147,434,974.29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9,711,254.55	2,114,795,410.93	21.98	688,919,135.08
总资产	6,835,704,644.78	5,826,514,984.41	17.32	1,975,198,189.6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1	0.50	22.00	0.2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61	0.50	22.00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48	16.67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2	19.97	减少0.15 个百分点	2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29	19.16	减少0.87 个百分点	18.3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2,780 万元, 上涨 28.48%。本期主要由于 3D 玻璃热弯机、精雕机、研磨(抛光)系列设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6,470 万元, 上涨 54.79%。主要由于本期在硬脆材料精密加工设备、3D 玻璃热弯机设备的销售增幅较大, 带来相关利润的增长;

(3)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8,074 万元, 同比下降 137.32%, 本期部分销售回款依据销售合同未到账期, 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同比下降;

(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46,491 万元, 同比上涨 21.98%, 主要来源于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5) 总资产增加 100,918 万元, 同比上涨 17.32%, 主要由于本期对外销售的 3D 玻璃热弯机设备、研磨(抛光)系列设备未到账期导致应收账款与长期应收款增加, 同时存货与工程物资同比增加等影响导致;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 0.08 元, 上涨 16.67%, 主要由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同时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整体增加, 以及同比加权平均股数上涨导致;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0.87 个百分点, 主要由于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同比有所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1,636,080.27	162,683,874.42	277,013,479.75	887,303,54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20,563.89	35,775,858.55	40,606,375.67	358,215,96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708,420.70	25,247,516.60	27,508,758.74	352,859,68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94,988.14	-107,303,124.82	48,651,940.89	139,771,944.33

报告期内一、二季度设备销售收入较少，本年三、四季度 3D 玻璃热弯机、精雕机以及研磨（抛光）系列设备销售开始大幅增加，因此下半年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有大幅增长。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9,196.15		-137,638.49	-1,11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509,013.80		14,951,379.10	19,676,825.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785.38		-1,427,055.77	-34,827.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02.07			
所得税影响额	-2,850,518.76		-1,091,803.29	-1,951,260.47
合计	35,994,382.20		12,294,881.55	17,689,626.23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蓝宝石晶体材料、蓝宝石晶体生长专用装备及蓝宝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硬脆材料精密加工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3D 玻璃热弯机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增加了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蓝宝石晶棒、晶片及其它蓝宝石制品、蓝宝石晶体生长专用装备、硬脆材料精密加工专用装备、3D 玻璃热弯机等。主要产品及其规格、用途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	产品说明及规格	主要用途
蓝宝石晶棒	系由蓝宝石单晶生长装备中生长出的蓝宝石毛	制作 LED 衬底

主要产品	产品说明及规格	主要用途
	坯加工而成的圆柱型制品；主要包括直径为 2 英寸、4 英寸及 6 英寸等规格的产品。	片或消费类电子产品窗口材料、LED 灯发光体支架等
蓝宝石晶片 	主要分衬底片和窗口片，主要包括 2 英寸、4 英寸及 6 英寸等规格，系由蓝宝石晶棒、晶块经切割、研磨、抛光后形成的产品。	
蓝宝石晶体生长专用装备 	单晶炉系利用自身核心技术研发、设计并制造的用于生长蓝宝石晶体的多种规格设备。	生长蓝宝石晶体
双面研磨（抛光）机 	系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研发、设计并制造的，用于光学、半导体、太阳能、视窗、触摸屏、液晶显示及蓝宝石、钼片、手机配件（金属、玻璃）、硬盘母盘、金属加工制造、压电晶体、磁性材料和陶瓷等行业的双面高精度研磨、抛光设备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单面研磨（抛光）机 	系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研发、设计并制造的，用于半导体、太阳能、液晶显示及蓝宝石、钼片等行业的单面高精度研磨、抛光加工设备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蓝宝石双面抛光机 	系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研发、设计并制造的，适用于蓝宝石等行业高硬脆材料等的双面高精度研磨、抛光设备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蓝宝石双面高速抛光机 	系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研发、设计并制造的，适用于蓝宝石等行业高硬脆材料等的双面高精度抛光设备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主要产品	产品说明及规格	主要用途
蓝宝石双面铜盘研磨机 	系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研发、设计并制造的，用于蓝宝石等行业高硬脆材料的双面高精度研磨设备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2. 5D(弧面)抛光机 	系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研发产品，可加工完成3D/2.5D 镜片的高精度、高效率抛光。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3D 玻璃热弯机 	系公司利用自有技术研发、设计并制造的，用于生产3D 曲面玻璃的专业设备，通过加热结构将玻璃和模具加热到玻璃软化点附近，在成型工位下压一定行程及施加一定扭矩，使模具达到合模状态，从而使平板玻璃压制成3D 曲面玻璃。	硬脆材料加工生产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制造设备主要原料等从国内合格供应商采购，制造设备的主要部件从经评定合格的厂家指定生产采购。公司制订了《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建立了定期评价的《合格供方名册》，由负责采购部门按采购流程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除主要按市场订单“以销定产”进行生产外，也根据行业发展、市场预测、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进行备货生产，以提高交货速度，以期达到设备利用与生产相对均衡。当订单客户要求的产品规格较特殊或者需求量较大超出自身生产能力时，公司将采用指定合格协作生产厂家委外加工的方式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方式，采取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并按照协议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货，积极响应客户的需求和要求。针对不同的产品或客户，适当采取直销加代销的销售模式。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结合已有专利技术和在设备制造领域的经验特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快速开发并完成3D 玻璃热弯机的批量生产及销售任务目标，研磨（抛光）系列设备、精雕机设备销售数量也实现

较大增加,带动了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实现大幅增长;同时,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支出和市场销售环节投入,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及相关费用,提高整体综合绩效,本期实现营业收入与业绩同比增加。

(四) 行业情况说明

国家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鼓励高端装备制造与新材料生产企业大力发展。近年来国家提出多项产业政策大力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业和新材料行业的发展。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 2025》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这是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中国制造 2025》明确,通过政府引导、整合资源,实施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业强基、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和高端装备创新等五项重大工程,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个重点领域发展,实现长期制约制造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突破,提升我国制造业的整体竞争力。“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提出要实施制造强国战略,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要实施高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及智能制造工程,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加快突破新一代信息通信、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领域核心技术。公司作为高端自动化装备制造和新材料生产企业将从国家政策支持、推进行业改造升级及发展中获益。

公司主要业务之一蓝宝石材料作为关键基础性、战略性材料,是与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和新型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配套的相关配套元器件。报告期内,蓝宝石在 LED 衬底应用领域,由 2 英寸衬底向 4 英寸衬底实现了 80%以上的替换,伴随着终端客户的进一步扩产,未来 4 英寸蓝宝石衬底供不应求。2 英寸衬底出现了产能过剩,伴随 2 英寸市场的竞争,市场面临着向更大尺寸、更低成本的方向发展。

蓝宝石在消费类电子应用领域,前期由于受成本、制成能力的限制,致使市场对手机保护屏大面积应用预期延迟,由于在报告期内蓝宝石制造成本大幅下降,产能快速提升,可期待在现有摄像头、指纹识别、可穿戴终端屏幕的基础上,未来在盖板领域的应用将有大幅提升。

Yole 统计,摄像镜头占蓝宝石市场份额近年来呈现明显上升,蓝宝石应用在手机 Home 键、手机屏幕保护盖、智能手表镜面及摄像镜头等的应用呈现逐年增加趋势,蓝宝石晶体材料、以及相应的生产加工设备装备市场需求空间将进一步扩展。

全球智能手机和可穿戴设备需求量持续增长,车载中控、头戴式 VR 设备等新产品对曲面玻璃需求日益增加,3D 玻璃热弯机产品市场迎来上升期。据 IDC (InternationalDataCorporation 国际数据公司)发布研究报告称,随着市场对智能手机、智能手表等可穿戴设备外观设计的审美变化以及工艺技术的进步,3C (计算机 Computer、通信 Communication 和消费类电子产品 ConsumerElectronics) 产品中的平板计算机,头戴式 VR 设备、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可穿戴式智能产品、车载中控及便携式仪表盘等陆续出现 3D 曲面玻璃造型产品,应用于智能终端产品的

3D 曲面玻璃需求不断增长，随着 5G 技术的逐步渗透，在移动终端由 3D 玻璃替代金属后盖板将成为主流趋势，也将进一步刺激对上游 3D 玻璃热弯机的需求。

作为国内知名的蓝宝石材料及制造装备细分领域领先企业，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产品以良好的性能、优质的售后服务、稳定的质量赢得了下游客户的认可，在市场上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并依靠自身规模等优势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类别	同比增长额（元）	同比增长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52,856,686.43	-46.35%	本期支付固定资产采购款、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及支付募投项目投资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740,640,834.20	182.75%	由于本期对外销售的 3D 玻璃热弯机设备、研磨（抛光）系列设备应收账款未到账期所致
存货	150,400,023.98	21.26%	主要由于本期库存商品及自制半成品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7,633,889.41	不可比	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所致
长期应收款	39,071,558.21	不可比	本期新增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所致
工程物资	149,514,779.41	146.00%	由于本期对部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尚未完工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0 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在蓝宝石晶体生长、加工工艺技术创新、设备装备的自主研发方面积累丰富的经验，取得多项专利，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优势，进一步提高了蓝宝石晶体的成品率、材料利用率，且突破并掌握了方形蓝宝石晶体以及彩色蓝宝石晶体独创生长技术。同时，充分发挥研发创新协同，在 3D 玻璃热弯机整体结构设计、制造及 3D 玻璃成型工艺技术创新、模具设计制造等方面积累较多经验，形成自身特有的设计理念，具有较强的研发制造优势。在氧化锆粉体、陶瓷以及加工技术方面通过创新开发，掌握陶瓷制备及加工技术方面的多项创新技术。在硬脆材料加工设备方面，通过技术工艺创新取得多项专利技术，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优势。

在大尺寸蓝宝石单晶产业化技术方面，成立至今先后取得“泡生法制备大尺寸蓝宝石单晶的快速生长方法”、“300mm 以上蓝宝石单晶的冷心放肩微量提拉制备法”等诸多专利和突破。经过持续的技术研发，以及对蓝宝石长晶泡生法工艺技术不断改进和创新，攻克技术瓶颈，优化快

速退火工艺和加工工艺流程，使得蓝宝石材料在成品率、材料利用率方面得到明显提升，进一步降低制造成本。

在 3D 玻璃热弯设备产业化技术研发方面，已取得“一种高效玻璃热弯机”专利，通过解决技术难题，形成成型工位压片控制方式、陶瓷材料加热板、真空封接等自有技术，提升成型下压控制精度、提高加工效率、降低设备生产运行成本。

在氧化锆陶瓷部件制造方面，通过氧化锆粉体、陶瓷以及加工技术方面的产业化深入研究，掌握陶瓷制备及加工技术方面的多项创新技术，并申请多项专利，通过试验产线的产业化验证，为氧化锆陶瓷材料及备件的后续研发和批量化生产奠定条件。

在硬脆材料加工设备方面，取得了“一种旋转式全自动 3D 弧面抛光机”和“一种刀库用刀卡”以及“一种双头轮动数控加工机床”三项专利技术，同时又获得了“翻转盘 2.5D 抛光机”、“单机式、联机式玻璃丝印自动上下料机”、“全自动磨边机”、“精雕机”、“双面平磨机”、“单轴蓝宝石精雕机”、“3D 弧面抛光机”的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并在设备制造生产中推广应用，提高设备加工的成品率和质量，缩短工效。

（二）装备制造优势

技术的发展需要硬件设备装备的支持。公司在自主专利设计制造生产设备基础上，进一步结合生产经验和实际应用，对蓝宝石晶体生长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提高热场稳定性，在提高工艺技术水平、产品品质质量的同时，提高设备自动化水平，生产的自动化水平及效率得到进一步提升。

结合公司在蓝宝石材料、设备装备多年产业化经验，以及在 3D 玻璃热弯机、氧化锆陶瓷方面技术储备和创新研发，进一步加大 3D 玻璃热弯机研制、生产，以及氧化锆陶瓷材料制备、加工装备改进力度，不断优化工艺技术流程，同时通过对工装夹具的改良等，为 3D 玻璃热弯机的生产制造、优化升级，陶瓷材料生产效率提高提供可靠保障。

（三）成本与规模优势

通过实施单晶炉设备升级改造，提高了装备自动化生产效率以及产品出材率，提升了蓝宝石晶体材料制品产效，具有较强的成本控制优势。同时，公司蓝宝石生产产能领先，在成本与规模上，保持一定竞争优势。也具有快速适应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结构、规模优势。公司开发的 3D 玻璃热弯设备、硬脆材料加工装备也快速实现了规模化生产。

（四）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重视后备人才队伍建设，经过多年的人才储备，以及实际经营过程中经验积累，目前已经培养形成了一支具备很强科技攻关能力的科研队伍人才梯队和管理团队，具有较为丰富的管理实践经验，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运营管理体系，兼具行业经验、专业底蕴、产业化背景，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及管理基础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蓝宝石材料和制品、蓝宝石晶体生长专用装备及硬脆材料加工装备生产销售同时，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大尺寸蓝宝石材料产业基地扩建项目以及蓝宝石窗口片基地项目落实，并对现有蓝宝石晶体生长专用装备进行了升级改造，改进优化蓝宝石切磨抛工艺流程。在提高蓝宝石晶体生长专用装备产效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下游蓝宝石切磨抛工艺技术水平，扩大蓝宝石深加工产能水平，延伸扩展产业链条。

同时，充分发挥公司在装备制造方面经验特长以及设备自动化创新研发协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快速开发并实现批量生产3D玻璃热弯机，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延伸增扩业务范围。按照规划产业布局，加快推进多色系纳米级氧化锆陶瓷部件试验产线产业化生产加工能力，为大批量生产做好项目前期准备。扎实推进各项生产经营管理，强化市场开拓力度，提升研发能力和工艺技术水平，加强内部生产管理，不断提升质量水平、生产效率、管理效率，向精生产、高品质、低成本要效益，努力提升经营业绩，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和任务。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8,636,982.78元，较上年同比增长28.48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5,318,760.16元，较上年同比增长54.79%。

1、进一步开发开拓市场，强化降本增效。

市场开拓与降本增效作为2016年工作的主线，公司在积极巩固挖潜原有蓝宝石市场的需求同时，围绕3D玻璃热弯机、硬脆材料加工设备市场，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开拓设备装备应用领域市场，对内强化各项管理，突出降本增效，提升管理和盈利水平。

2、结合技术研发创新对设备升级改造，提升生产效率。

充分发挥研发团队技术研发优势，结合在蓝宝石生长、加工等技术、工艺方面创新推动成果在生产过程转化，对单晶炉、加工等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挖掘提升生产潜能，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水平，统筹提高人、机、料环节整体生产效率。

3、结合募投项目推进实施，对产品结构和发展布局进行调整。

通过前期蓝宝石募投项目实施，扩大产能并延伸蓝宝石从长晶到深加工产业链条；结合推进新募投项目实现3D玻璃热弯机投入批量生产，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项目批量生产前期准备，对主营业务范围以及产品结构、发展布局进行调整，进一步扩大业务盈利范围和持续盈利能力。

4、加强培训，强化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培训体系，有计划组织开展以提升关键岗位员工的综合素质为培训主题的培训，内外部培训相结合，对专业技术、生产、营销、采购和管理等各类岗位人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提升员工整体素质素养，强化专业人才储备和团队建设。

5、充分利用资本平台，积极开展再融资与项目投资，扩展盈利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上报证监会予受理，并根据自身及项目实际情况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对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进行了初次回复。力求通过自身投资以及再融资积极开展3D玻璃热弯机以及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项目实施建设生产，增强公司盈利增长点，扩展盈利空间。

6、强化内部管理，提高整体绩效

继续围绕生产过程可追溯性管理，通过计划、执行、检验与反馈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可还原性分析管理，狠抓销售、计划、采购、生产、品质、质检、发货、客诉等各个流程细节管理，强化问题的系统解决与追溯还原，不断提升产品品质、生产效率、管理绩效，有效促进成本管控及提高整体绩效。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对工艺、设备进行优化升级改造，快速开发并完成 3D 玻璃热弯机的批量生产及扩大销售，积极开拓研磨（抛光）系列设备、精雕机设备市场增加销售数量，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实现大幅增长；在加大技术研发支出和市场销售环节投入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及相关费用，提升产品品质、生产效率、管理绩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8,636,982.78 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28.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318,760.16 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54.79%。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78,636,982.78	1,150,836,949.17	28.48
营业成本	744,973,968.97	659,517,992.92	12.96
销售费用	13,345,636.58	3,808,249.69	250.44
管理费用	114,073,460.09	99,422,759.98	14.74
财务费用	38,288,805.99	33,830,439.84	1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74,227.74	277,268,972.99	-13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47,688.49	-989,820,239.44	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845,412.16	1,282,137,870.09	-80.51
研发支出	75,966,316.37	52,942,479.63	43.49

- 1、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2,780 万元，上涨 28.48%。主要由于本期 3D 玻璃热弯机、精雕机、研磨（抛光）系列设备销售带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8,545 万元，上涨 12.96%，主要随营业收入上涨而增加。
-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953 万元，上涨 250.44%，由于本期积极拓宽市场加大对销售环节的投入，以及运费及职工薪酬同比增长所致。
-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465 万元，上涨 14.74%，主要由于本期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均有所增加所致。

-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445 万元,上涨 13.18%,由于本期短期借款本金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8,074 万元,下降 137.32%,主要由于本期部分销售回款依据销售合同未到账期,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同比下降;
-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52,507 万元,上涨 53.05%,主要由于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减少以及公司上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3,229 万元,下降 80.51%,主要由于上期收到募集资所致。
- 9、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研发支出同比增加 2,302 万元,上涨 43.49%,主要由于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 3D 玻璃热弯机产品、精雕机、研磨(抛光)系列设备销售有较大幅度上涨,单晶炉销量减少,蓝宝石制品价格下降。综合以上因素营业收入整体同比上涨 28.48%。随着营业收入的上涨带动营业成本同比上涨 12.9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造业	1,428,659,060.58	703,251,350.97	50.78	29.15	8.90	增加 9.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研磨(抛光)系列设备	187,728,423.59	80,375,225.56	57.19	354.23	405.17	减少 4.32 个百分点
蓝宝石晶棒	113,626,178.90	118,786,865.68	-4.54	-47.55	-10.86	减少 43.03 个百分点
单晶炉	53,418,803.33	23,510,144.49	55.99	-90.40	-92.86	增加 15.15 个百分点
3D 玻璃热弯机	673,230,767.27	213,015,983.39	68.36			

精雕机	172,475,693.27	72,458,211.27	57.99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中地区	536,270,396.14	197,462,571.39	63.18	334.88	183.23	增加19.72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528,055,353.98	322,019,840.56	39.02	61.07	77.79	减少5.73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69,918,479.51	188,598,043.12	49.02	263.06	141.40	增加25.70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3,962,555.28	2,120,595.93	46.48	-99.27	-99.31	增加3.16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2,404,939.67	1,901,307.78	20.94	-67.25	-71.51	增加11.84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978,924.43	1,609,357.44	18.68	1,076.82	1,114.72	减少2.53个百分点
国外市场	1,603,126.12	1,323,321.74	17.45	397.63	628.81	减少26.19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8,410.27	25,467.01	10.36	-98.81	-98.77	减少2.98个百分点
港澳台地区	3,035,270.85	3,645,479.99	-20.10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3D玻璃热弯机、精雕机、研磨（抛光）系列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成为公司主要的收入增长点与毛利主要贡献点。
- （2）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华北地区，上述地区同时是毛利的主要贡献地区。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研磨（抛光）系列设备（台）	1,656.00	1,587.00	74.00	365.17	307.97	516.67
蓝宝石晶棒（万毫米）	1,744.55	1,242.96	960.73	-0.31	-12.49	109.25
单晶炉（台）	50.00	50.00	-	-90.91	-90.91	-
3D玻璃热弯机（台）	600.00	582.00	18.00	-	-	-
精雕机（台）	954.00	949.00	5.00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期研磨（抛光）系列设备、3D 玻璃热弯机、精雕机产销量均大幅增长；单晶炉产销量下降；蓝宝石晶棒生产量同比基本持平，同时公司为后续销售储备部分备品，使得蓝宝石晶棒库存量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加工制造业	直接材料	532,484,063.38	77.42	448,330,125.42	69.43	18.77	
	直接人工	26,561,169.32	3.86	22,158,620.74	3.43	19.87	
	制造费用	128,751,484.28	18.72	175,269,735.35	27.14	-26.5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研磨（抛光）系列设备（台）	直接材料	73,611,220.58	91.58	15,614,144.87	98.14	371.44	
	直接人工	4,303,080.42	5.35	242,894.12	1.53	1,671.59	
	制造费用	2,460,924.56	3.06	53,425.98	0.33	4,506.23	
蓝宝石晶棒（万毫米）	直接材料	28,176,244.54	23.72	32,805,437.92	24.61	-14.11	
	直接人工	9,681,129.55	8.15	10,722,058.08	8.05	-9.71	
	制造费用	80,929,491.59	68.13	89,730,478.00	67.34	-9.81	
单晶炉（台）	直接材料	23,510,144.49	100.00	329,173,779.25	100.00	-92.86	
3D 玻璃热弯机（台）	直接材料	211,729,767.34	99.40				
	直接人工	914,338.05	0.43				
	制造费用	371,878.09	0.17				
精雕机（台）	直接材料	66,360,465.37	91.58				
	直接人工	3,879,224.08	5.35				
	制造费用	2,218,521.82	3.0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研磨（抛光）系列设备、3D 玻璃热弯机、精雕机等设备的成本构成主要以直接材料为主，直接材料占到成本总额的 90%以上，同时上述产品本期销售占比同比上升，导致本期直接材料成本同比上涨 18.77%。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0,694.9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1.3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6,204.8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9.7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18,495,725.16	35.07
第二名	174,231,196.03	11.78
第三名	111,531,062.67	7.54
第四名	53,473,952.90	3.62
第五名	49,217,739.15	3.33
合计	906,949,675.91	61.34

供应商名称	采购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额的比例（%）
第一名	147,616,359.13	12.11
第二名	71,394,389.07	5.86
第三名	60,770,075.14	4.98
第四名	54,890,610.93	4.50
第五名	27,376,589.26	2.25
合计	362,048,023.53	29.7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费用类别	同比增长额（元）	同比增长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9,537,386.89	250.44%	本期加大对销售环节的投入，运费及职工薪酬同比增长。
管理费用	14,650,700.11	14.74%	本期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均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	4,458,366.15	13.18%	由于短期借款本金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1,958,638.0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4,007,678.30
研发投入合计	75,966,316.3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1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71.0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2,302 万元，增长 43.49%，主要加大了对 3D 玻璃热弯机、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大尺度蓝宝石生长及加工技术等项目的研发投入。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类别	同比增长额（元）	同比增长率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567,856.41	-35.01%	本期对外销售的 3D 玻璃热弯机、研磨（抛光）系列设备未到账期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35,953.30	170.80%	本期新增软件销售增值税退税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23,166.98	30.75%	引进高端人才，工资性支出总体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743,200.73	-137.3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000,000.00	-48.41%	本期减少了赎回理财产品的投资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490,000.00	-44.68%	本期减少了理财产品的投资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2,888,952.78	-100.00%	由于上期重大资产重组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72,550.95	-53.0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2,540,843.93	-99.33%	由于上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3,221,807.49	-32.92%	本期到期的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80.51%	

额	-1, 032, 292, 457. 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 963, 118. 86	-155. 9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 586, 630. 90	639. 5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 376, 487. 96	-48. 34%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08, 355, 617. 50	5. 97	761, 212, 303. 93	13. 06	-46. 35	本期支付固定资产采购款、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及支付募投项目投资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票据	51, 699, 883. 45	0. 76	5, 082, 479. 16	0. 09	917. 22	本期销售回款新增应收票据所致
应收账款	1, 145, 910, 636. 16	16. 76	405, 269, 801. 96	6. 96	182. 75	本期对外销售的 3D 玻璃热弯机、研磨（抛光）系列设备应收账款未到账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	8, 427, 518. 58	0. 12	3, 134, 259. 43	0. 05	168. 88	本期新增工程建设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8, 298, 315. 16	1. 15	58, 435, 986. 48	1. 00	33. 99	本期增加待抵扣增值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7, 633, 889. 41	0. 99				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510, 000. 00	0. 20				本期新增对产业基金投资所致
长期应收款	39, 071, 558. 21	0. 57				本期新增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9, 919, 326. 99	0. 44				本期新增对湖北宝塔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70, 106, 959. 61	1. 03	153, 080, 753. 96	2. 63	-54. 20	本期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工程物资	251, 924, 313. 35	3. 69	102, 409, 533. 94	1. 76	146. 00	本期对部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尚未完工所致
开发支出	50, 187, 777. 41	0. 73	18, 132, 012. 12	0. 31	176. 79	本期加大对开发支出投资力度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080,555.34	0.16	5,837,483.09	0.10	89.82	本期新增房屋装修等工程所致
资产总计	6,835,704,644.78	100.00	5,826,514,984.41	100.00	17.32	
预收款项	25,213,504.64	0.59	7,827,292.64	0.21	222.12	本期新增产品预收账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583,960.51	0.27	276,684.96	0.01	4,086.70	计提应发未发工资及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36,616,892.44	3.22	40,085,748.07	1.08	240.81	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与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600,130.78	0.04	1,013,611.11	0.03	57.86	本期贷款本金增加导致应付利息同比增加
其他应付款	45,447,954.40	1.07	4,136,985.01	0.11	998.58	本期新增个人往来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1,612,900.00	15.61	20,000,000.00	0.54	3,208.06	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所致
负债合计	4,239,341,991.16	100.00	3,704,456,960.42	100.00	14.44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080,516.38	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812,870,575.09	抵押
无形资产	39,924,311.38	抵押
合计	920,875,402.85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新设控股子公司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新设全资子公司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新航科技新设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元)	已投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披露日期	披露指引(如有)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蓝宝石制品、3D 玻璃、陶瓷材料、LED 照明灯具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00	30,000,000.00	本公司持股 30%	2016 年 1 月 20 日	【临 2016-003】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类金刚石膜制品、玻璃制品、光学产品、电子产品、光电窗口材料及其制品、灯泡、灯丝、支架。	50,000,000.00	2,300,000.00	奥瑞德有限持股 71%	2016 年 7 月 20 日	【临 2016-056】
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	光学元件、半导体元件、机械设备及部件研发、加工、销售。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航科技持股 100%	2016 年 5 月 7 日	【临 2016-032】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00.00	1,000,000.00	新航科技持股 100%	2016 年 5 月 7 日	【临 2016-032】
合计		171,000,000.00	53,300,000.0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	--------	------	-----	-----	----------

哈尔滨 奥瑞德 光电技术 有限公司	蓝宝石晶体材料、半导体衬底晶圆、衬底片、光电窗口材料、激光窗口材料及光电功能材料、光电涂层材料、光纤连接器接头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晶体生长设备、加工设备、专用刀具研制、开发、制造、租赁、销售及进出口贸易；蓝宝石生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陶瓷材料、复合材料制品、工模具、机械加工刀具、工矿配套机电产品、五金建材、化工原材料（化学危险品、毒品除外）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玻璃热弯、成型及光学加工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光电薄膜、量子点薄膜、功能性镀膜、类金刚石镀膜产品及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LED 灯及光模组、QLED 模组、OLED 模组、显示屏、显示器件、模组及机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蓝宝石工艺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以上项目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除外）。	1,175,999,984.00	6,095,226,281.52	2,356,171,568.13	292,570,265.98
奥瑞德 光电(深圳) 有限公司	光电窗口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和销售；手机屏、摄像头、消费类电子产品配件的研发、销售与上门维护；投资兴办实业；经营进出口业务。	45,000,000.00	4,248,998.30	4,248,998.30	-4,882,798.49
奥瑞德 光电(郑州) 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对蓝宝石行业投资；高端智能装备行业投资；新材料行业投资；新能源技术行业投资；军工行业投资；环保行业投资；健康行业投资，企业投资管理咨询服务（股票、证券、期货、金融类除外）。	40,000,000.00	14,209,084.20	14,122,937.98	-85,552.02
江西新 航科技有 限公司	光学光学元件、半导体元件、机械设备及部件研发、加工、销售。	50,000,000.00	293,212,872.01	98,728,474.21	33,319,658.06
景德镇 市中天水 晶科技有 限公司	软件开发，机械设备销售。	3,000,000.00	105,503,737.72	93,645,197.49	64,169,539.27
北海市 硕华科技 有限	光学元件、半导体元件、机械设备及部件研发、加工、销售。	20,000,000.00	304,289,797.37	69,933,231.28	49,933,231.28

公司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00.00	95,029,099.21	78,310,671.00	77,310,671.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衬底材料、光电功能材料及相关新材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人工晶体及新材料专用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光电技术开发；蓝宝石材料集成封装芯片、高导热透明支架、照明芯片、LED 灯具的研发、生产、销售；LED 封装材料的销售；新材料领域技术、节能技术开发、节能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转让；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351,184,984.00	689,309,677.40	289,929,660.13	-24,724,726.77
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对蓝宝石晶体材料项目、半导体、激光及光电窗口材料项目进行投资与管理；工矿机械配件、机电产品、五金、建材（不含木材、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经销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进出口贸易（按商务部门批准经营范围）。	20,000,000.00	297,282,552.70	1,675,093.44	-17,430,341.53
哈尔滨臻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光电技术开发；蓝宝石材料集成封装芯片、高导热透明支架、照明芯片、室内、路灯、亮化工程灯具及特殊照明等 LED 灯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代工；LED 封装材料的销售；节能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	40,000,000.00	82,810,447.00	33,982,447.09	1,830,014.05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类金刚石膜制品、玻璃制品、光学产品、电子产品、光电窗口材料及其制品、灯泡、灯丝、支架。	50,000,000.00	6,299,532.18	1,572,846.13	-727,153.8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LED 应用目前依然是蓝宝石市场的主要驱动力，随着经济大环境的稳定，以及各个国家全面禁用白炽灯，LED 照明已经进入上升期。LED 蓝宝石衬底从产效比综合考量，规格也已由 2 英寸向更大尺寸发展，且需求量在稳步攀升。LED 蓝宝石衬底规格需求向大尺寸变革，不但提高了对

上游的蓝宝石长晶环节生产工艺和设备水平的要求，也提高了对于蓝宝石衬底晶片切磨抛加工环节的技术水平要求。在这样的形势下，即拥有原材料又具备切磨抛加工能力的生产厂将占据一定优势，而其中技术领先、品质优良、成本低、规模大的蓝宝石材料生产厂兼有衬底晶片加工能力的企业将具备抓住行业发展新机会的基础，得到更好的发展机遇。另一方面，随着蓝宝石制成能力的扩大，产能快速提升，制造成本大幅下降，可期待蓝宝石在现有摄像头、指纹识别、可穿戴终端屏幕及智能手表镜面的应用逐步渗透扩大基础上，未来在盖板领域的应用将有大幅提升。蓝宝石晶体材料、以及相应的生产加工设备装备市场需求空间将进一步扩展。低成本生长高利用率、大尺寸、高品质蓝宝石单晶依然是整个产业发展的大势所趋。

随着消费类电子产品行业的发展，用户对于各类电子产品，尤其是手机在性能上和外观上的要求越来越高，而近年来 3D 玻璃前后盖板，不仅能够提高终端电子产品的外观时尚感，同时能够带来非常好的用户体验，触控手感更佳，屏幕的饱和度、对比度更好，图像质量的视觉效果更具有层次感，给消费者以全新的体验而备受青睐。随着智能手机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各主要品牌手机厂商纷纷在产品上应用 3D 曲面玻璃作为创新设计，提高自身的市场竞争力，未来手机显示领域，3D 玻璃背板、3D 玻璃盖板将会成为主流。特别是随着 5G 新通讯技术时代的到来，通信信号更为复杂，3D 曲面玻璃作为智能手机的外壳，可有效解决金属外壳带来的手机信号屏蔽问题，在目前智能手机天线布置空间有限的情况下，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3D 玻璃需求的进一步扩大，也将带动对于高品质、高稳定性、价格合理的玻璃热弯生产设备的快速需求，现市场上 3D 热弯设备主要依靠进口韩国设备，设备价格昂贵且供货能力有限，而此种形势下，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雄厚技术实力和设备批量制造能力的厂家及时生产制造具有性价比高、服务本地化、产能保障的 3D 玻璃热弯机设备，将替代进口 3D 热弯机快速填不满足市场需求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新材料及高端装备产业，通过向产业上下游延伸，规划布局完善产业链，打造公司在材料、装备、终端产品并举发展格局，同时积极培育和发现新的盈利增长点，全力提升公司市场适应能力、产业引领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发展。

1、蓝宝石材料、陶瓷材料

致力于蓝宝石材料、陶瓷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从蓝宝石、陶瓷材料制备到加工环节持续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良率，并不断降低成本，满足蓝宝石、陶瓷材料在 LED 衬底、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域的需求。

2、蓝宝石生长装备、加工装备、玻璃 3D 热弯装备

随着蓝宝石在 LED 衬底、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域需求逐渐增加，市场对蓝宝石生长装备、加工装备、玻璃 3D 热弯装备均将有更多需求，促使上述装备不断升级。公司将紧紧抓住制造装备升级换代的契机，积极开发高端、智能化的装备，满足市场需求。

公司将充分发挥公司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的优势，提供蓝宝石、陶瓷和玻璃加工的项目可研、设计、设备选型、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保障等前期、中期和后期的全套服务，向集成供应商模式迈进。

3、积极向产业链下游延伸，主要包括：蓝宝石制品、玻璃盖板、陶瓷制品加工以及相应的丝印、镀膜、3D 加工、DLC 镀膜等，实现手机盖板、蓝宝石表镜、陶瓷产品等在消费类电子领域的多元化发展，提高公司整体接单能力。

4、积极探寻热点领域的投资机会，积极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

以上公司发展战略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由于受多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计划在力争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努力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支出，提升生产效率、管理效率，并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和市场开发投入，结合新的募投项目实施方向，继续推进产品结构调整与优化产业发展布局，积极拓展盈利空间，力争营收与业绩实现同步增长。

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高度重视技术升级与研发，加大研发投入与市场开拓力度。

继续推进设备技术升级并推进实施，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围绕蓝宝石长晶与加工、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批量化生产、新型3D玻璃热弯机及硬脆材料加工设备装备，整合人力、物力加大开发力度，不断优化生产工艺，研发创新产品，并积极开发开拓设备装备应用以及氧化锆陶瓷部件应用市场，推进科技进步、创新研发以及市场开拓。

2、继续推进已申报募投项目并实施，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和发展布局。

继续推进并结合已申报募投项目实施，抓好 3D 玻璃热弯机稳步更新换代、模具开发以及批量化生产，推进实现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批量生产，进一步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和布局，努力扩大业务盈利范围和可持续盈利能力。

3、强化公司内部管理与治理内控，提高公司内控管理与治理规范运作水平。

围绕规范管理和运营管控体系进一步理顺，强化公司内部管理与治理内控，进一步加强研发、销售、计划、采购、生产、技术、品质、人力资源、战略投资等内部管理，不断提升市场开发、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管理水平，有效促进经营管控及提高整体绩效。

同时，结合重庆监管局现场检查存在问题，针对前期梳理分析基础上已形成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并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公司规范治理等工作，增强治理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4、加大内外培训力度，强化人才培养、团队建设，提高业务水平。

加大培训力度，组织董监高及相关人员积极参加各类外部培训，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业务水平。同时强化内部培训体系，有计划组织开展好内部专题培训，以提升关键岗位员工的业务能力及整体素质，进行职业技能、业务提升、内控治理、规范运作、法律法规等专题培训，强化专业人才储备培养和团队建设，提升公司总体素养和业务水平。

5、继续推进再融资与项目投资，积极扩展盈利空间。

充分发挥资本平台作用，继续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做好再融资补充资料等工作，力求通过自身投资以及再融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增强盈利增长点，积极扩展盈利空间。

以上经营计划及目标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受各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风险

(1) 行业需求变动带来的竞争风险

因对蓝宝石后续市场的持续看好，国内蓝宝石制造厂商自 2014 年以来快速扩产，但在手机屏幕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端大面积应用延迟，致使行业需求的变动导致企业间竞争进一步加剧，相互压价，引致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潜在客户和新的应用领域的开发，拓展并引导扩大市场空间。同时，时刻关注行业变化，顺应市场、客户需求，凭借优良的产品性能和专业化服务，提升市场竞争力水平。

(2) 自身规模扩张引起的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经营范围扩大、业务规模不断扩张，与之相适应，公司在资源整合、经营管理适应方面将面临更大挑战。如果不能有效的进行组织结构调整，适应并提升管理水平，将影响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应变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将面临会因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经营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适应经营发展需需要进行组织结构有效调整，进一步梳理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健全与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管控体系，努力提升管理水平。

2、产品质量控制管理风险

由于公司主营产品应用领域，特别是对产品设备的可靠性、连续性及稳定性要求较严格，如果公司质量控制管理出现问题，在客户下游应用过程，以及产品设备使用过程中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将会影响到品牌整体形象，造成直接及间接的经济损失风险。

应对措施：进一步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严格全流程质量管理，从研发、生产到检验不断细化完善和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注重下游客户反馈信息的收集分析处理，依靠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提高，规避或降低质量管控风险，保证产品质量，维护品牌形象。

3、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增加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应收账款账期相对较长，若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将产生大额坏账损失，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整体来看，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在 80%左右。同时，公司已制订较为合理的坏账计提政策并得到有效执行。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货款催收力度，将客户回款作为其后续发货及销售考核的重要指标，减少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商誉资产减值、存货余额增加及发生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价值总额较大，占非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该商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公司在 2015 年度以自有资金收购新航科技过程中，收购成交价格高于新航科技账面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收购成交价格在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 1519 号”《资产评估报告》新航科技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基础上确认。该商誉金额较大，若新航科技未来不能实现稳定的利润增长，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被收购方新航科技合并报表层面 2016 年度实现收入 44,652 万元，同比上涨 160.28%，实现净利润 21,280 万元，同比上涨 160.60%，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上涨明显，预计未来仍将延续较高的增长水平。后续我公司将充分发挥与新航科技在市场、研发、等方面的互补效应，巩固公司的产业地位，同时密切关注新航科技经营状况，对其经营业绩制定严格的考核措施，减少商誉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价值总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2016 年末公司存货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32.24%，占总资产比例为 12.55%。若未来经营环境影响客户采购规模下降或产品价格下跌，存货将发生跌价损失，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市价的库存商品、半成品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16 年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为 4.76%。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升级改造现有设备，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引导市场需求，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开发新产品，形成生产与销售良性循环。公司将持续加强存货管理，实行库存集中控制，降低需求的不确定性，从而降低安全库存水平，减少库存风险，以减少存货跌价准备风险。

4、投资风险

报告期内，关于对外投资参股 30%设立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出资控股 71%设立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因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的变化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外投资管控以及投资标的监控，以进一步降低可能存在投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内容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 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分红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 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在连续三个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6)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2016年-2018年）》，明确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保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好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	--------------	-------------	---------------------------	------------------------------

2016 年			6		465,318,760.16	
2015 年					300,612,304.36	
2014 年				3,191,609.00	28,862,168.96	11.06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318,760.16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939,262,898.94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累计亏损 1,928,134.63 元。

基于以上情况，董事会提议 2016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年度拟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767,078,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460,247,340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227,326,240 股。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文秀、褚春波	在补偿期间，奥瑞德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不低于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即 2015 年与 2016 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 69,229.58 万元；2015 年、2016 年与 2017 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 121,554.46 万元。补偿年度内，如奥瑞德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则承诺方应首先以通过本次重组	2015 年 1 月； 期限 2015 年 5 月 8 日至 2018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而取得的股份（包括增发股份和标的股份）进行补偿。					
股份限售	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文秀、褚春波	左洪波以持有的认购发行新增股份 58,341,090 股及受让太极集团持有的 87,014,875 股，合计 145,434,697 股；以及褚淑霞、李文秀、褚春波所持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奥瑞德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公告之日起上述股东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有关锁定期的约定。除前述锁定期外，如股东个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则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5 月 8 日至 2018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鄂尔多斯市新联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瑞盈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隋爱民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时，如仍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2015 年 1 月；期限 2015 年 5 月 8 日至 2018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其持股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部分奥瑞德有限股份认购的上市公司增发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以其持有的持股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的部分奥瑞德有限股份认购的上市公司增发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时，如仍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2015 年 1 月；期限分别期限 2015 年 5 月 8 日至 2016 年 5 月 7 日或 2018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股份限	上海精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小企	自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时，如仍须按照《盈利	2015 年 1 月；期限	是	是		

	售	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高投创新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鑫宏、黄建春、费日宁、王玉平、杨舒敏、张学军、高娟、谭晶、李明飞、远立贤、路正通、年冬瑶、李旭、卜祥春、安希超、徐纪媛、李铁、苏伟、辛志付、张春辉、韩楚齐、阮涛、张磊、赵慧杰、付珊珊	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2015年5月8日至2016年5月7日。				
	解决关联交易	左洪波、褚淑霞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文秀、褚春波，上海泓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高冬、李湘敏，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	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期间，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奥瑞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9月15日，期限为长期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奥瑞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奥瑞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	2014年9月15日，期限为长期	是	是		

			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上市公司、奥瑞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奥瑞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其他	左洪波、褚淑霞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文秀、褚春波	1、保证上市公司、奥瑞德有限的人员独立 2、保证上市公司、奥瑞德有限的机构独立 3、保证上市公司、奥瑞德有限的资产独立、完整 4、保证上市公司、奥瑞德有限的业务独立 5、保证上市公司、奥瑞德有限的财务独立。	2014 年 9 月 15 日, 期限为长期	是	是		
	分红	上市公司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金额不得超过公司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认为有必要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分配预案。2、公司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3、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5、对于年度报告期盈利但董事会未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在定	2014 年 9 月 15 日, 期限为长期				

			期报告中披露未按规定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6、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6月10日，期限为2015年6月10日至2016年6月9日	是			
	其他	上市公司	自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5年11月5日，期限为2015年11月5日至2016年5月5日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2015年1月23日，上市公司与原奥瑞德有限全部股东（除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之外）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在补偿期间，奥瑞德有限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不低于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即2015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27,879.59万元，2015年与2016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69,229.58万元；2015年、2016年与2017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121,554.46万元。

2015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大华审字[2016]002317号），经审计的2015年度置入资产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9,645.91万元。2016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大华审字[2017] 001650号），经审计的2016年度置入资产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3,845.57万元。

2015年度及2016年度置入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承诺利润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各置入资产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损益)	各置入资产年度承诺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	差异数 (实现数-承诺数)
置入资产 2015 年度	29,645.91	27,879.59	1,766.32
置入资产 2015 年度—2016 年度	73,491.48	69,229.58	4,261.90

置入资产 2015、2016 年度实现利润已达到承诺利润数，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7】000792 号)。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以下简称“重庆证监局”）出具了《关于对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6】30 号）及《关于对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张世铭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16】31 号），详见公司【临 2017-001】号“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

在收到上述文件后，公司于2017年1月4日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临2017-001），并给予高度重视，及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属公司主要领导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通报告知，并成立了以董事长、总经理为组长，以董秘、财务总监、监事会主席、内审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小组，组织召开专项整改工作会议，针对《决定书》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梳理，深入分析问题原因，同时对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逐项明确整改责任人、责任部门和整改期限，制定形成系统化整改方案，并落实整改措施。

2017年1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公告了《关于重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整改情况如下：

（一）利用自有资金理财未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整改期限：2017年1月，并持续规范。

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 部分关联交易未及时披露

整改期限：2017年1月，并持续规范。

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 “三会”会议资料记录不规范

整改期限：2016年11月整改完毕，并持续规范。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监事会主席。

(四) 募集资金使用方面

(1) 部分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规范

整改期限：2017年1月，并持续规范。

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 在未改变募集资金总体用途情况下，部分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方式发生变化未履行决策程序并披露

整改期限：2017年1月，并持续规范。

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上述整改情况详见《关于重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临 2017-019】号公告。

截至目前，上述整改措施已经整改落实并予持续规范。公司将认真吸取经验教训，加大外部及内部培训力度，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强化责任意识，提升业务水平，提高公司信息披露、治理规范运作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年0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临 2016-00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申请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 1 亿元人民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 3 亿元人民币。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临 2016-016】
2016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0.9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奥瑞德有限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0.8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奥瑞德有限申请贸易融资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上述事项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临 2016-057】
2016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贷款或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a. 奥瑞德有限向广发银行哈尔滨松北支行申请贷款 11 亿元人民币，其中：一年期综合授信 5 亿元、六年期并购贷款 6 亿元。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前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1 亿元人民币，并购贷款担保期限六年，综合授信担保期限一年；以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为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为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b. 奥瑞德有限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北新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 3 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前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c. 奥瑞德有限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 1 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前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d. 奥瑞德有限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三年期综合授信 3 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前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临 2016-08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临 2016-015】号公告。2016年11月16日披露了《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临2016-087】号公告。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元)	关联交易金额(元)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二级)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2 英寸晶盒	63.25	493,350.00	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三级)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4 英寸晶盒	119.66	9,572.80	18290.6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三级)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4 寸蓝宝石晶片	92.34	42,000.00	15,210.542.35
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三级)	郑文军	其他	租赁	办公楼	10 元/平方米(每月)	30,000.00	0
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三级)	郑文军	其他	租赁	厂房	8 元/平方米(每月)	14,400.00	0
合计					/	42,547,322.80	15,228,832.9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其它流入	工程施工	按市场价格定价		8,396,159.24	45.14	按施工进度付款		
合计				/	/	8,396,159.24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全资四级子公司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湖北宝塔光电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劳务。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奥瑞德有限与奥瑞德（郑州）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合作发起设立壹号基金，并经2016年3月31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临 2016-017】 【临 2016-023】 【临 2016-055】 【临 2016-064】 【临 2016-081】
2016年7月20日披露了《关于转让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与奥瑞德有限签署相关转让协议，将奥瑞德有限所认购的壹号基金份额转让给左洪波先生，并经2016年8月4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9月1日披露了《关于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份额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年4月7日披露了《关于合作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奥瑞德（郑州）与湖北宝塔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合作发起设立湖北通宝基金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临 2016-02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褚淑霞	控股股东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为满足鑾霞光电临时性资金周转需求，控股股东褚淑霞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暂借鑾霞光电 10 万元，且未收取任何利息费用，该笔资金鑾霞光电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全部归还。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81,477,392.6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75,673,444.5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75,673,444.5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盆满钵盈”日日赢	40,000,000.00	2016-1-5	2016-3-30	浮动利率	40,000,000.00	231,084.93	是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盆满钵盈”日日赢	120,000,000.00	2016-1-5	2016-3-30	浮动利率	120,000,000.00	324,805.48	是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广赢安薪A款	60,000,000.00	2016-1-6	2016-2-5	固定利率	60,000,000.00	162,739.73	是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盆满钵盈”日日赢	95,000,000.00	2016-1-7	2016-3-30	浮动利率	95,000,000.00	497,671.23	是		否	否	

松北支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盆钵盈”日日赢	60,000,000.00	2016-2-5	2016-3-31	浮动利率	60,000,000.00	229,479.45	是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盆钵盈”日日赢	88,000,000.00	2016-4-5	2016-6-29	浮动利率	88,000,000.00	488,572.60	是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盆钵盈”日日赢	54,000,000.00	2016-7-11	2016-9-20	浮动利率	54,000,000.00	248,104.11	是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盆钵盈”日日赢	20,000,000.00	2016-10-20	2016-11-14	浮动利率	20,000,000.00	35,615.00	是		否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营业部	鼎鼎成金	20,000,000.00	2016-2-22	2016-4-22	固定利率	20,000,000.00	134,800.00	是		否	否	
合计	/	557,000,000.00	/	/	/	557,000,000.00	2,352,872.53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0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全部为保本型理财，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全部收回。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经营发展理念中，积极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与客户；强化环境保护意识，节约资源，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加强员工人文关怀，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1、重视员工权益保障，推动公司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人为本，积极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关注员工生活健康，帮扶困难职工，定期组织员工文娱活动；重视员工成长规划，有计划开展员工岗位培训，为员工的成长和自身价值提升提供良好的平台；为员工提供合理化建议沟通渠道，集思广益，将员工个人发展与企业发展紧密相联，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

2、建立可追溯的评价体系重视客户与供应商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用户至上，行业领先，科技保障，不断创新”的经营宗旨，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建立了供应商评价体系，实施公开透明的竞争机制，为合格供应商提供参与公平竞争的平台，也为公司严把上游质量关。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组织生产，实施全程质量监管，确保产品可追溯质量控制评价，保证产品质量安全，注重以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通过提升客户满意度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高品质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需求，建立良好品牌形象。

3、提升素质，投身公益，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培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和文化素养，倡导遵纪守法，德才兼备，号召员工积极投身公益事业，鼓励员工主动参与回馈社会等公益活动，增强社会责任感，与员工共同积

极履行社会责任，回报股东，回报社会；注重企业与合作伙伴的和谐相处，积极推动“节能降耗”等活动，努力实现生产经营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积极投身和谐社会建设。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6,932,602	62.18	0	0	0	-206,552,094	-206,552,094	270,380,508	35.24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49,944,250	6.51	0	0	0	0	0	49,944,250	6.51
3、其他内资持股	426,988,352	55.67	0	0	0	-206,552,094	-206,552,094	220,436,258	28.73
其中：境内非国	220,817,689	28.79	0	0	0	-164,948,351	-164,948,351	55,869,338	7.28

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6,170,663	26.88	0	0	0	-41,603,743	-41,603,743	164,566,920	21.45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0,146,298	37.82	0	0	0	206,552,094	206,552,094	496,698,392	64.75
1、人民币普通股	290,146,298	37.82	0	0	0	206,552,094	206,552,094	496,698,392	64.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67,078,900	100	0	0	0	0	0	767,078,9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褚淑霞	97,326,383	0	0	97,326,383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05-09
上海泓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141,206	66,091,660	0	2,049,546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7-05-09
左洪波	58,419,822	0	0	58,419,822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05-09
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	21,177,302	0	0	21,177,302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	2018-05-09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股份购买资产	
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02,086	17,848,589	0	553,497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7-05-09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56,933	37,106,244	0	1,150,689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7-05-09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	49,944,250	0	0	49,944,25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05-09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78,629	0	0	8,478,629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05-09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41,241	4,113,674	0	127,567		2017-05-09
深圳市瑞盈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99,310	4,241,241	0	9,199,310		2018-05-09
李湘敏	8,867,684	8,600,963	0	266,721		2017-05-09
高冬	8,517,168	8,260,989	0	256,179		2017-05-09
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478,628	0	0	8,478,628		2018-05-09
隋爱民	6,358,970	0	0	6,358,970		2018-05-09
曹振峰	5,615,163	5,446,270	0	168,893		2017-05-09
深圳市瑞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41,240	4,113,672	0	127,568		2017-05-09
鄂尔多斯市新联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239,311	0	0	4,239,311		2018-05-09
上海精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05,155	3,399,727	0	105,428		2017-05-09

伙)						
中 小 企 业 (天津)创 业投资基金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3,242,269	3,144,748	0	97,521		2017-05-09
江苏高投创 新科技创业 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2,804,123	2,719,781	0	84,342		2017-05-09
杨鑫宏	1,926,960	1,869,001	0	57,959		2017-05-09
黄建春	1,873,004	1,816,668	0	56,336		2017-05-09
费日宁	1,657,183	1,607,339	0	49,844		2017-05-09
王玉平	1,637,914	1,588,649	0	49,265		2017-05-09
杨舒敏	1,503,028	1,457,820	0	45,208		2017-05-09
张学军	1,464,489	1,420,440	0	44,049		2017-05-09
高娟	1,425,949	1,383,059	0	42,890		2017-05-09
谭晶	1,387,410	1,345,679	0	41,731		2017-05-09
李明飞	1,310,330	1,270,918	0	39,412		2017-05-09
远立贤	1,040,556	1,009,259	0	31,297		2017-05-09
路正通	847,860	822,358	0	25,502		2017-05-09
李文秀	824,736	0	0	824,736		2018-05-09
年冬瑶	423,928	411,177	0	12,751		2017-05-09
李旭	423,928	411,177	0	12,751		2017-05-09
卜祥春	420,075	407,440	0	12,635		2017-05-09
安希超	369,976	358,848	0	11,128		2017-05-09
徐纪媛	346,851	336,419	0	10,432		2017-05-09
褚春波	346,851	0	0	346,851		2018-05-09
李铁	346,851	336,419	0	10,432		2017-05-09
苏伟	346,851	336,419	0	10,432		2017-05-09
辛志付	231,233	224,278	0	6,955		2017-05-09
张春辉	231,233	224,278	0	6,955		2017-05-09
韩楚齐	177,278	171,946	0	5,332		2017-05-09
阮涛	154,155	149,518	0	4,637		2017-05-09
张磊	154,155	149,518	0	4,637		2017-05-09
赵慧杰	115,614	112,136	0	3,478		2017-05-09
付珊珊	77,075	74,758	0	2,317		2017-05-09
兴业财富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	15,384,615	15,384,615	0	0	非公开发 行股份募 集配套资 金	2016-06-09
华富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3,333,333	3,333,333	0	0	非公开发 行股份募 集配套资 金	2016-06-09
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3,743,589	3,743,589	0	0	非公开发 行股份募	2016-06-09

					集配套资金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46,153	3,846,153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6-06-0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566	102,566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6-06-09
合计	476,932,602	206,552,094	0	270,380,50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0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28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量	
左洪波	0	145,764,697	19.00	58,419,822	质押	145,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褚淑霞	0	98,426,933	12.83	97,326,383	质押	24,034,616	境内 自然 人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	0	49,944,250	6.51	49,944,25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81,511	25,897,877	3.38	21,730,799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97,258	19,091,370	2.4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7,300	11,212,570	1.46	8,606,196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341,357	9,971,357	1.30	0	未知		未知
深圳市瑞盈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199,310	1.20	9,199,31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8,478,628	1.11	8,478,628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8,000,017	8,000,017	1.04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左洪波	87,344,875	人民币普通股	87,344,87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091,370	人民币普通股	19,091,37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971,357	人民币普通股	9,971,35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8,000,017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1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6,002,402	人民币普通股	6,002,402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九泰基金—永乐分级2号资产管理计划	5,336,660	人民币普通股	5,336,6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88,902	人民币普通股	4,388,902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优瑞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6,000
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7,078	人民币普通股	4,167,078
谢雄胜	3,8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左洪波与褚淑霞系夫妻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公司未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褚淑霞	97,326,383	2018-05-09	0	见说明
2	左洪波	58,419,822	2018-05-09	0	见说明
3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	49,944,250	2018-05-09	0	见说明
4	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77,302	2018-05-09	0	见说明
		553,497	2017-05-09	0	见说明
5	深圳市瑞盈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99,310	2018-05-09	0	见说明
6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78,629	2018-05-09	0	见说明
		127,567	2017-05-09	0	见说明
7	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478,628	2018-05-09	0	见说明
8	隋爱民	6,358,970	2018-05-09	0	见说明
9	鄂尔多斯市东达天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239,311	2018-05-09	0	见说明

10	上海泓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9,546	2017-05-09	0	见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左洪波与褚淑霞系夫妻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公司未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左洪波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姓名	褚淑霞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哈尔滨镒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注：左洪波、褚淑霞为夫妻关系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左洪波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褚淑霞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哈尔滨臻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注：左洪波、褚淑霞为夫妻关系。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左洪波	董事长	男	52	2015年6月26日	2018年4月1日	145,764,697	145,764,697	0	无变动	166.08	否
褚淑霞	董事	女	54	2015年6月26日	2018年4月1日	98,426,933	98,426,933	0	无变动	83.28	否
路正通	董事、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男	35	2015年6月26日	2017年1月4日	847,860	847,860	0	无变动	79.28	否
杨鑫宏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男	46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4月1日	1,926,960	1,926,960	0	无变动	79.42	否
张鼎映	独立董事	男	43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10.00	否
张波	独立董事	女	54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10.00	否
吉泽升	独立董事	男	52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10.00	否
远立贤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4月1日	1,040,556	1,040,556	0	无变动	29.11	否
郑海涛	监事	男	34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15.72	否
丁丽	监事	女	34	2015年7月6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9.04	否
张世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5年7月6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79.44	否
刘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7	2015年7月6日	2018年4月1日	0	0	0	无变动	79.44	否
合计	/	/	/	/	/	248,007,006	248,007,006	0	/	650.8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左洪波	曾任浙江瑞克复合材料公司总经理、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复合材料与结构研究所副教授，哈尔滨汇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奥瑞

	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兼任党委书记；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全国人工晶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企业信息化建设委员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
褚淑霞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中央大街支行会计，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现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哈尔滨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潍坊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杨鑫宏	黑龙江省新材料产业协会副理事长，SEMI 中国 HB-LED 标准技术委员会核心会员。现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吉泽升	中国热处理学会理事，中国塑性加工学会理事，国家材料热处理标准化委员会委员，黑龙江省热处理学会副理事长，黑龙江省工业炉学会副理事长，日本金属学会外籍会员，2004 年东京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材料研究与应用省高校重点实验室主任。现任哈尔滨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哈尔滨吉星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鼎映	曾任北京市商务局教育中心法学教师，北京联合大学广告学院学生处副处长，北京市德权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合伙人；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波	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世铭	曾就职于中国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哈尔滨车辆（集团）公司，黑龙江金都产业集团，哈尔滨工大集团，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娟	曾就职黑龙江省电子物资总公司，JAPAN LIFE 集团、亚东会计师事务所、哈工大国家大学科技园、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1 月 3 日，路正通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路正通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投资总监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路正通先生除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外，不再在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内任职。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吉泽升	哈尔滨理工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1 年 9 月	
张鼎映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合伙人	2010 年 9 月	
张波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合伙人	1996 年 6 月	
左洪波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杨鑫宏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路正通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路正通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0 月	
路正通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 年 1 月	
路正通	通宝基金（湖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6 年 4 月	
路正通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4 月	
路正通	河南瑞弘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9 月	
路正通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9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由公司拟定方案，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股东大会决策，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董事会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审议通过的《职务年薪标准》，对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报酬，依据其任职岗位个人考核评定确定相应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上述相关规定按时发放，薪酬数据真实、准确。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650.81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第十一条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64
销售人员	37
技术人员	281
财务人员	68
行政人员	147
合计	1,6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20
本科	167
专科及以下	1,505
合计	1,69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施行具有外部竞争力及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管理政策，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体，公司进一步完善薪酬制度和奖励办法，配合建立科学的考核体系，充分有效调动和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力，以促进公司经营效益持续稳步增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丰富培训体系，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继续围绕以提升关键岗位员工的综合素质为培训主题的培训，内外部培训相结合提升员工职业技能和整体素质素养，与员工职业规划相结合，强化专业人才储备和团队建设。

同时，将按照《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等规定要求，根据公司培训计划安排，围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基本要求；公司治理的基本原则；上市公司运作法律框架；董监高基本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上市公司投资者教育及关系管理；以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收购兼并、再融资政策等相关规定、最新政策法规和最新会计准则等，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内、外部专项专题培训，强化勤勉尽责、规范运作意识和行为，不断提高业务水平，更好地履行职责。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促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方的有效制衡、科学决策，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加强信息披露，充分保护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不断提高规范运作及公司治理水平。

（一）公司治理现状**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充分利用网络投票系统等渠道，保证每位股东能够切实充分行使表决权，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均聘请律师出席并进行见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实行“三分开二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的职能部门均能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各位董事认真负责，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并积极接受有关培训，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正确行使权利。公司独立董事都能严格遵守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加强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正确性，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有力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负责，履职出席监事会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日常运作、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财务等进行合法、合规

性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相互之间良好沟通，积极开展和推进合作共赢，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的要求，明确信息披露的主体、权限以及相关工作要求规定，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公司将通过落实整改措施，加强培训，进一步增强规范意识，严格履行程序，及时、准确、完整、充分披露信息，提高业务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咨询电话、网络互动、邮件等方式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正公平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的传递，及时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变更等工作，规范对外报送信息及外部信息使用人使用公司信息的相关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2 月 04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02 月 05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0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04 月 01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8 月 04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08 月 05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9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09 月 13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0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左洪波	否	10	10	2	0	0	否	5
褚淑霞	否	10	10	2	0	0	否	5
路正通	否	10	10	4	0	0	否	5
杨鑫宏	否	10	10	2	0	0	否	5
吉泽升	是	10	10	9	0	0	否	5
张波	是	10	10	9	0	0	否	5
张鼎映	是	10	10	9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履行各自职责，为公司实施决策和完善内控规范，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针对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计划，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年报、重大关联交易、非公开发行等事项中，积极履行职责，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并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以保证年度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按照计划进行，促进了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现行《职务岗位工资标准》及薪酬考核方案进行审核，并对薪酬管理执行过程中的相关情况和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等，切实履行职责，稳妥推进各项工作开展。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全员的绩效考评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考核方法等进行了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以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公司将不断完善薪酬分配体系、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责、权、利相结合，有效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7]001649号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奥瑞德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奥瑞德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瑞德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建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段岩峰

二〇一七年三月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355,617.50	761,212,303.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699,883.45	5,082,479.16
应收账款		1,145,910,636.16	405,269,801.96
预付款项		42,644,649.42	34,442,412.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27,518.58	3,134,259.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7,964,924.34	707,564,900.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7,633,889.41	
其他流动资产		78,298,315.16	58,435,986.48
流动资产合计		2,660,935,434.02	1,975,142,143.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5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9,071,558.21	
长期股权投资		29,919,326.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7,552,596.26	1,041,016,691.26
在建工程		70,106,959.61	153,080,753.96
工程物资		251,924,313.35	102,409,533.9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3,448,848.01	222,249,200.61
开发支出		50,187,777.41	18,132,012.12
商誉		2,147,431,727.16	2,125,219,363.58
长期待摊费用		11,080,555.34	5,837,48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377,360.85	46,279,29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158,187.57	137,148,511.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4,769,210.76	3,851,372,840.43
资产总计		6,835,704,644.78	5,826,514,98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3,913,381.00	6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921,574.61	231,507,170.11
应付账款		509,880,915.34	444,782,094.65
预收款项		25,213,504.64	7,827,292.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583,960.51	276,684.96
应交税费		136,616,892.44	40,085,748.07
应付利息		1,600,130.78	1,013,61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447,954.40	4,136,985.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1,612,9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27,791,213.72	1,359,629,586.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88,387,100.00	1,88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5,855,360.07	248,227,37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08,317.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600,000.00	26,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1,550,777.44	2,344,827,373.87
负债合计		4,239,341,991.16	3,704,456,960.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7,673,884.00	297,673,8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0,478,586.86	1,250,881,503.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295,884.75	63,038,858.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9,262,898.94	503,201,16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9,711,254.55	2,114,795,410.93
少数股东权益		16,651,399.07	7,262,613.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6,362,653.62	2,122,058,02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35,704,644.78	5,826,514,984.41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929,098.29	106,207,127.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929,098.29	106,207,127.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30,997,398.87	4,781,348,071.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30,997,398.87	4,781,348,071.88
资产总计		4,888,926,497.16	4,887,555,199.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0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08,999.99	
应交税费		66,699.99	8,000.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5,699.98	5,108,000.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75,699.98	5,108,000.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7,078,900.00	767,078,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23,100,031.81	4,123,100,031.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928,134.63	-7,731,732.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88,250,797.18	4,882,447,19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88,926,497.16	4,887,555,199.27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78,636,982.78	1,150,836,949.17
其中：营业收入		1,478,636,982.78	1,150,836,949.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9,910,659.08	812,207,772.42
其中：营业成本		744,973,968.97	659,517,992.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147,127.76	578,023.57
销售费用		13,345,636.58	3,808,249.69
管理费用		114,073,460.09	99,422,759.98
财务费用		38,288,805.99	33,830,439.84
资产减值损失		69,081,659.69	15,050,306.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2,199.52	3,323,384.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1,768,523.22	341,952,561.71
加：营业外收入		60,401,663.91	18,868,610.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88,031.03	1,653,731.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1,182,156.10	359,167,440.05
减：所得税费用		74,477,526.47	59,502,319.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704,629.63	299,665,12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318,760.16	300,612,304.36
少数股东损益		1,385,869.47	-947,184.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6,704,629.63	299,665,12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5,318,760.16	300,612,304.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5,869.47	-947,184.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300,016.30	-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80,513.87	7,923,128.62
财务费用		-166,006.78	-191,396.0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6,998.22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97,525.17	-7,731,732.55
加：营业外收入		10,001,123.0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3,597.92	-7,731,732.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3,597.92	-7,731,732.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03,597.92	-7,731,732.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6	-0.01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6	-0.0128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6,311,933.99	1,009,879,790.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02,533.62	7,866,580.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92,696.49	169,923,42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607,164.10	1,187,669,793.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7,685,656.91	609,706,834.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689,288.04	95,366,121.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142,206.43	93,178,00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64,240.46	112,149,85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2,081,391.84	910,400,82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74,227.74	277,268,97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000,000.00	1,1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2,872.53	3,119,08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71.8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153,844.41	1,168,119,083.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391,532.90	680,050,37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4,510,000.00	1,16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2,888,952.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901,532.90	2,157,939,32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47,688.49	-989,820,23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	1,130,140,843.9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	6,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603,406.84	1,09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203,406.84	2,226,140,843.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6,778,192.51	8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785,914.33	35,293,901.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93,887.84	78,709,07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357,994.68	944,002,97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845,412.16	1,282,137,87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1	27.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376,487.96	569,586,630.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651,589.08	89,064,958.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275,101.12	658,651,589.08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8.46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1,740.68	195,684,22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4,259.14	195,684,22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4,795.00	105,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0,914.66	12,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4,249.81	198,190,95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9,959.47	198,307,95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0.33	-2,623,73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671.2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97,671.2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730,000.00	4,0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2,094,686.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30,000.00	1,076,104,68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2,328.77	-1,076,104,68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3,840,843.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840,843.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840,843.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278,029.10	45,112,42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207,127.39	61,094,702.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29,098.29	106,207,127.39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7,673,884.00				1,250,881,503.40				63,038,858.15		503,201,165.38	7,262,613.06	2,122,058,02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7,673,884.00				1,250,881,503.40				63,038,858.15	-	503,201,165.38	7,262,613.06	2,122,058,02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02,916.54				29,257,026.60	-	436,061,733.56	9,388,786.01	474,304,629.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5,318,760.16	1,385,869.47	466,704,62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916.54					-	-	8,002,916.54	7,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00,000.00	7,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402,916.54							402,916.54	-
(三) 利润分配									29,257,026.60	-	-29,257,026.60		-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57,026.60		-29,257,026.6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673,884.00				1,250,478,586.86				92,295,884.75	-	939,262,898.94	16,651,399.07	2,596,362,653.6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258,291,415.91				30,797,921.27		234,829,797.90	3,332,924.68	692,252,05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258,291,415.91				30,797,921.27	-	234,829,797.90	3,332,924.68	692,252,05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673,884.00				992,590,087.49				32,240,936.88	-	268,371,367.48	3,929,688.38	1,429,805,964.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612,304.36	-947,184.06	299,665,120.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673,884.00				992,590,087.49							4,876,872.44	1,130,140,843.9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2,673,884.00											6,300,000.00	138,973,88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992,590,087.49							-1,423,127.56	991,166,959.93
（三）利润分配									32,240,936.88		-32,240,936.88		-
1．提取盈余公积									32,240,936.88		-32,240,936.8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673,884.00				1,250,881,503.40				63,038,858.15		503,201,165.38	7,262,613.06	2,122,058,023.99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7,078,900.00				4,123,100,031.81					-7,731,732.55	4,882,447,19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7,078,900.00				4,123,100,031.81					-7,731,732.55	4,882,447,19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3,597.92	5,803,59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03,597.92	5,803,59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0.00

2016 年年度报告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78,900.00				4,123,100,031.81					-1,928,134.63	4,888,250,797.1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146,298.00								23,236,718.05	88,146,710.20	401,529,72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146,298.00								23,236,718.05	88,146,710.20	401,529,72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6,932,602.00				4,123,100,031.81				-23,236,718.05	-95,878,442.75	4,480,917,473.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31,732.55	-7,731,732.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6,932,602.00				4,123,100,031.81				0.00	0.00	4,600,032,633.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76,932,602.00										476,932,60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4,123,100,031.81						4,123,100,031.81

(三) 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23,236,718.05	-88,146,710.20	-111,383,428.2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23,236,718.05	-88,146,710.20	-111,383,428.25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78,900.00				4,123,100,031.81				0.00	-7,731,732.55	4,882,447,199.26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海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历史沿革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前身为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药业”）。

西南药业系经重庆市体制改革委员会渝改委（1992）34 号文批准，由西南制药三厂于 1992 年改制设立，于 1992 年 11 月 25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渝直 5000000000035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原有注册资本 290,146,298 元，股份总数 290,146,298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股票已于 1993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5 年 4 月 17 日，西南药业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左洪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12 号）核准文件。

2015 年 5 月 8 日，因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西南药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450,522,346 股。

2015 年 6 月 10 日，因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募集配套资金新增发行股份 26,410,256 股，西南药业总股本变为 767,078,900 股。

2015 年 7 月 2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西南药业名称正式变更为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经营范围

奥瑞德经营范围：蓝宝石晶体材料、半导体衬底晶圆、衬底片、光电窗口材料、激光窗口材料及光电功能材料、光电涂层材料的生产、销售；晶体生长设备、加工设备、专用刀具研制、开发、制造和销售；蓝宝石复合材料制品、工模具、机械加工刀具、工矿配套机电产品、五金、建筑材料、化工原材料（化学危险品、毒品除外）的生产、销售；蓝宝石生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下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业。主营蓝宝石晶体材料加工技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2 户，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奥瑞德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哈尔滨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71.00	71.00
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潍坊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四级	85.00	85.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潍坊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哈尔滨奥瑞德蓝宝石制品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

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

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

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

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

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

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本公司对应收出口退税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分为低值易耗品、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产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

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

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

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5-20	5	4.75-19.00
专用设备	直线法	3-10	5	9.50-31.6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7	5	13.57-19.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适用 ☐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

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专利技术	10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非专利技术	5-10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使用费	5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研发项目转为无形资产的依据：《研发项目的效用情况说明及研发成果验收报告》、项目获取的专利证书。

研发项目转为无形资产时点确定：以《研发项目的效用情况说明及研发成果验收报告》出据时间、取得书面专利证书时间决定转为无形资产的时间，以二者最后获取确认的时间为研发项目转为无形资产时点。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车间改造费	5

24.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

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

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根据业务类型的不同，分为通常情况下销售商品收入和特殊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通常情况下销售商品收入，根据内外销单据不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1）蓝宝石制品的销售，根据客户订单交货并取得客户的确认后，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2）设备的销售，按照合同的约定，于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本公司根据签订的订单发货，本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并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根据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和报关单入账，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特殊销售商品收入，主要包括合同能源管理业务项目的收入（简称 EMC 项目收入）、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收入等。根据业务类型的不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EMC 项目：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方法和时间分期确认为收入。

（2）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按照合同约定，由客户验收后，根据约定的收款方法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当期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

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中与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示的相关规定调整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将本年度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10,041,863.33 元，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78,298,315.16 元。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9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1
价格调节基金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奥瑞德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臻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
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5
潍坊臻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5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25
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15
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	9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9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换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2300014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获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编号：赣 R-2013-011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该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2015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镗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300005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哈尔滨镗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5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600026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北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业务符合服务业产业政策鼓励类认定的函》（北发改函[2016]256 号），本公司子公司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业务符合鼓励类第二十八条“信息产业”第 23 款：“软件开发生产”的规定，并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取得《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及《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对本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减征或免征》的相关文件，优惠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硬脆材料加工设备生产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认定的函》（北发改函[2016]266 号），本公司子公司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硬脆材料加工设备生产项目符合第一类“鼓励类”第十四条“机械”第 1 款“三轴以上联动的高速、精密数控机床及配套数控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装置”的规定，并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取得《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及《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对本民族自治地方的

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减征或免征》的相关文件，优惠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示，公司 2016 年所得税率为 15%。

3.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882.14	147,374.46
银行存款	340,259,218.98	658,504,214.62
其他货币资金	68,080,516.38	102,560,714.85
合计	408,355,617.50	761,212,303.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7,088,437.10	101,507,217.92
信用证保证金	192,079.28	1,053,496.93
履约保证金	800,000.00	-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	-
合计	68,080,516.38	102,560,714.8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299,883.45	2,427,250.30
商业承兑票据	8,400,000.00	2,655,228.86

合计	51,699,883.45	5,082,479.16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63,099.9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663,099.9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356,100.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4,356,100.5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2,566.65	0.27	3,192,566.65	100.00	0.00	6,177,567.78	1.47	6,177,567.78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4,905.92	99.73	38,995,290.78	3.29	1,145,910.63	414,760,650.02	98.53	9,490,848.06	2.29	405,269,801.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合计	1,188,098.49	/	42,187,857.43	/	1,145,910.63	420,938,217.80	/	15,668,415.84	/	405,269,801.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大连淡宁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626,029.80	626,029.80	100.00	客户资金困难
江苏亿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4,397.93	154,397.93	100.00	客户资金困难
安徽康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341,628.63	2,341,628.63	100.00	客户资金困难
伯恩光学(惠州)有限公司	45,209.44	45,209.44	100.00	款项无法回收
TERAXTALTECHNOLOGYCORPORATION	25,300.85	25,300.85	100.00	款项无法回收
合计	3,192,566.65	3,192,566.6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916,520,591.34	9,165,205.91	1.00
1 至 2 年	238,847,822.50	23,884,782.25	10.00
2 至 3 年	29,159,513.10	5,831,902.62	20.00
3 至 4 年	378,000.00	113,400.00	30.00
合计	1,184,905,926.94	38,995,290.78	3.2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522,277.2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35.6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496,602.3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焦作市科瑞斯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177,567.78	款项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 财务核销	否
浙江中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3,319,019.60	款项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 财务核销	否
合计	/	9,496,587.3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湖北天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6,640,000.00	35.07	4,166,400.00
鄂尔多斯市达瑞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5,320,576.28	13.07	13,639,468.46
青岛嘉星晶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102,690.32	8.26	5,679,271.87
东莞市华星镀膜科技有限公司	91,340,996.82	7.69	1,175,112.20
安徽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905,800.00	2.94	349,058.00
合计	796,310,063.42	67.02	25,009,310.5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560,333.36	97.46	33,297,027.33	96.67
1 至 2 年	87,196.36	0.20	1,145,385.33	3.33
2 至 3 年	997,119.70	2.34		
合计	42,644,649.42	100.00	34,442,412.6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大连海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公司	822,000.00	2-3 年	材料未结算
宜兴市万丰电炉有限公司	52,034.19	1-2 年	材料未结算
惠州市晶德电子有限公司	28,000.00	2-3 年	材料未结算
哈尔滨市百盛源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0,755.56	2-3 年	材料未结算
常州市开源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142,010.00	2-3 年	材料未结算
合计	1,064,799.7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苏公司	13,720,003.42	32.17	1 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宾县电业局	3,722,535.90	8.73	1 年以内	电费未结算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585,692.13	6.06	1 年以内	材料未结算
深圳市诸脉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0.00	5.28	1 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正阳工业清洗设备有限公司	1,848,000.00	4.33	1 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合计	24,126,231.45	56.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 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 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50,713.40	100.00	123,194.82	1.44	8,427,518.58	3,172,948.57	100.00	38,689.14	1.22	3,134,259.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550,713.40	/	123,194.82	/	8,427,518.58	3,172,948.57	/	38,689.14	/	3,134,259.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8,135,294.70	81,352.95	1.00
1 至 2 年	413,418.70	41,341.87	10.00
2 至 3 年	1,000.00	200.00	20.00
3 至 4 年	1,000.00	300.00	30.00
合计	8,550,713.40	123,194.82	1.4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26.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21.2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631,281.30	13,000.00
备用金	209,775.38	195,313.44
押金	269,624.00	271,002.00
代扣代缴	128,227.52	1,774,438.23
其他	159,144.82	19,194.90
往来款	953,619.38	500,000.00
保障金	3,199,041.00	400,000.00
合计	8,550,713.40	3,172,948.5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市劳动保障监察局	保障金	2,799,041.00	1 年以内	32.73	27,990.41
宾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保障金	400,000.00	1-2 年	4.68	40,000.00
七台河市劳动保障监察局	保证金	2,891,445.30	1 年以内	33.82	29,014.45
赣州市德普特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9.36	8,000.00
黑龙江省迈克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9,836.00	1 年以内	8.65	7,398.36
合计	/	7,630,322.30	/	89.24	112,403.2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080,298.02		79,080,298.02	89,076,027.18		89,076,027.18
库存商品	289,038,444.98	22,101,528.70	266,936,916.28	207,036,467.34	8,992,437.22	198,044,030.1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592,257.75		3,592,257.75			
委托加工物资	7,030,771.67		7,030,771.67	18,708,659.66		18,708,659.66
自制半成品	514,814,232.81	20,771,265.84	494,042,966.97	403,758,722.16	2,022,538.76	401,736,183.40
发出商品	7,281,713.65		7,281,713.65			
合计	900,837,718.88	42,872,794.54	857,964,924.34	718,579,876.34	11,014,975.98	707,564,900.36

(2). 存货跌价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8,992,437.22	13,109,091.48				22,101,528.70
自制半成品	2,022,538.76	18,748,727.08				20,771,265.84
合计	11,014,975.98	31,857,818.56				42,872,794.5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3,570,502.22
累计已确认毛利	2,909,497.8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2,887,742.2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592,25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128,303.01	
长期应收款	66,505,586.40	
合计	67,633,889.41	

其中长期应收款原值 67,177,360.00 元,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71,773.60 元, 账面净值 66,505,586.40 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70,866,009.62	58,435,986.48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7,432,305.54	
合计	78,298,315.16	58,435,986.48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510,000.00		13,51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3,510,000.00		13,510,000.00			
合计	13,510,000.00		13,51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57,500,000.00	44,000,000.00	13,500,000.00					3.00	
通宝基金(湖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0.20	
合计		57,510,000.00	44,000,000.00	13,51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06,700,860.61	1,123,716.00	105,577,144.61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7,177,360.00	-671,773.60	-66,505,586.40				
合计	39,523,500.61	451,942.40	39,071,558.21				/

注: 账期为 1 年以内的分期收款销售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示。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二、联营企业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80,673.01					29,919,326.99	
小计		30,000,000.00		-80,673.01					29,919,326.99	
合计		30,000,000.00		-80,673.01					29,919,326.99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4,574,556.22	697,158,691.38	240,692,199.72	6,337,108.45	6,631,241.22	1,395,393,796.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00,092.38	277,446,990.22	268,134,668.97	229,216.74	1,596,139.54	561,007,107.85
（1）购置	6,545,266.84	49,367,683.66	138,403,214.59	229,216.74	1,007,494.21	195,552,876.04
（2）在建工程转入	7,054,825.54	228,079,306.56	129,731,454.38		588,645.33	365,454,231.81
3. 本期减少金额	8,140,594.18	474,623,211.98	21,401,348.10		308,888.03	504,474,042.29
（1）处置或报废	1,840,594.18	49,360,683.66	21,186,305.32		308,888.03	72,696,471.19
（2）其他转出	6,300,000.00	425,262,528.32	215,042.78			431,777,571.10
4. 期末余额	450,034,054.42	499,982,469.62	487,425,520.59	6,566,325.19	7,918,492.73	1,451,926,862.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435,780.53	219,776,278.14	76,349,416.67	3,042,983.50	1,297,646.85	353,902,105.69
2. 本期增加	21,188,137.	93,109,392.	50,791,974.	1,007,546.	1,328,92.	167,425,973.0

加金额	56	68	39	38	1.99	0
(1) 计提	21,188,137.56	93,109,392.68	50,791,974.39	1,007,546.38	1,328,921.99	167,425,973.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297,691.10	9,102,747.88		28,373.45	177,428,812.43
(1) 处置或报废		16,782,716.87	9,102,747.88		28,133.85	25,913,598.60
(2) 其他转出		151,514,974.23			239.6	151,515,213.83
4. 期末余额	74,623,918.09	144,587,979.72	118,038,643.18	4,050,529.88	2,598,195.39	343,899,266.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75,000.04			475,000.04
4. 期末余额			475,000.04			475,000.0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5,410,136.33	355,394,489.90	368,911,877.38	2,515,795.31	5,320,297.34	1,107,552,596.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91,138,775.69	477,382,413.24	163,867,783.01	3,294,124.95	5,333,594.37	1,041,016,691.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800,000.00	320,999.96	475,000.04	4,000.00	
合计	800,000.00	320,999.96	475,000.04	4,000.0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7,183,764.54	已达使用状态但尚未做竣工结算
合计	57,183,764.5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3,451,803.86		3,451,803.86	91,521,059.85		91,521,059.85
秋冠厂区	3,833,586.79		3,833,586.79	6,073,762.17		6,073,762.17
江北厂区	6,701,098.23		6,701,098.23	7,973,098.23		7,973,098.23
宾西厂区	10,316,030.69		10,316,030.69	6,403,832.13		6,403,832.13
七台河厂区	26,552,289.38		26,552,289.38			
单晶炉	1,456,763.97		1,456,763.97	41,099,001.58		41,099,001.58
环境系统污水处理站	554,750.00		554,750.00	10,000.00		10,000.00
3D 玻璃热弯机项目	169,489.41		169,489.41			
多色系氧化锆陶瓷项目	6,802,616.47		6,802,616.47			
能源管理项目	9,577,326.42		9,577,326.42			
办公设施	691,204.39		691,204.39			
合计	70,106,959.61		70,106,959.61	153,080,753.96		153,080,753.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		91,521,059.85	45,012,488.95	129,241,614.56		7,285,390.65					
七台河厂区	90,000,000.00		26,552,289.38			26,552,289.38	92.75%				
单晶炉		41,099,001.58	-4,177,558.91	35,464,678.70		1,456,763.97					
合计	90,000,000.00	132,620,061.43	67,387,219.42	164,706,293.26	0.00	35,294,444.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251,924,313.35	102,409,533.94
合计	251,924,313.35	102,409,533.94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4,302,926.73	85,606,585.46	671,459.21		230,580,971.40
2. 本期增加 金额		24,370,124.69	296,019.66		24,666,144.35
(1) 购置		66,037.68	296,019.66		362,057.34
(2) 内部研 发		24,304,087.01			24,304,087.01
3. 本期减少 金额					
4. 期末余额	144,302,926.73	109,976,710.15	967,478.87		255,247,115.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15,582.02	113,207.47	302,981.30		8,331,770.79
2. 本期增加 金额	2,884,322.76	10,426,213.27	155,960.92		13,466,496.95
(1) 计提	2,884,322.76	10,426,213.27	155,960.92		13,466,496.95
3. 本期减少 金额					
4. 期末余额	10,799,904.78	10,539,420.74	458,942.22		21,798,267.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3. 本期减少 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503,021.95	99,437,289.41	508,536.65		233,448,848.0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387,344.71	85,493,377.99	368,477.91		222,249,200.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2.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1	3,467,009.07				3,467,009.07		
项目 2	6,410,079.99	535.00			6,410,614.99		
项目 3	353,854.96	585.00			354,439.96		
项目 4	460,071.84	585.00			460,656.84		
项目 5	1,244,674.28	585.00			1,245,259.28		
项目 6	1,337,254.45	535.00			1,337,789.45		
项目 7	704,053.01	585.00			704,638.01		
项目 8	976,016.95	1,200.00			977,216.95		
项目 9	358,920.30	535.00			359,455.30		
项目 10	1,185,398.36				1,185,398.36		
项目 11	74,922.67	150.00			75,072.67		
项目 12		1,854,947.91		589,788.06			1,265,159.85
项目 13		881,993.06		297,835.14			584,157.92
项目 14		1,726,767.05		244,784.93			1,481,982.12
项目 15		9,152,349.44		2,808,956.69			6,343,392.75
项目 16		6,350,194.75		1,151,369.74			5,198,825.01
项目 17		3,874,547.14		707,596.78			3,166,950.36
项目 18		2,244,4		451,801.28			1,792,660.10

		61.38					
项目 19		1,538,177.36			663,462.56		874,714.80
项目 20		2,273,985.59			676,711.44		1,597,274.15
项目 21		3,083,153.81			1,480,240.98		1,602,912.83
项目 22		6,590,628.16			3,561,600.66		3,029,027.50
项目 23		7,560,015.87			1,697,992.28		5,862,023.59
项目 24	802,978.45	834,681.32				1,637,659.77	
项目 25	270,331.83	394,905.14				665,236.97	
项目 26	280,207.83	391,917.43				672,125.26	
项目 27	206,238.13	2,082,865.19				2,289,103.32	
项目 28		270,327.92					270,327.92
项目 29		258,072.31					258,072.31
项目 30		543,683.26					543,683.26
项目 31		478,316.73					478,316.73
项目 32		414,909.34					414,909.34
项目 33		472,523.65					472,523.65
项目 34		1,856,907.76			1,856,907.76		
项目 35		2,174,959.65			2,174,959.65		
项目 36		1,849,896.81			1,849,896.81		
项目 37		1,500,978.33			1,500,978.33		
项目 38							
项目 39		3,114,438.37					3,114,438.37
项目 40		3,507,642.96					3,507,642.96

		42.96					
项目 41		1,269,994.89					1,269,994.89
项目 42		1,883,975.87					1,883,975.87
项目 43		1,449,197.20				1,449,197.20	
项目 44		1,013,213.61				1,013,213.61	
项目 45		303,344.04					303,344.04
项目 46		152,316.77					152,316.77
项目 47		847,457.30			133,843.98		713,613.32
项目 48		1,763,274.00			45,273.00		1,718,001.00
项目 49		2,352,174.00			64,638.00		2,287,536.00
合计	18,132,012.12	78,318,490.37			21,958,638.07	24,304,087.01	50,187,777.41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2,125,219,363.58		22,212,363.58			2,147,431,727.16
合计	2,125,219,363.58		22,212,363.58			2,147,431,727.1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奥瑞德综合楼装修款	2,096,666.67		740,000.04		1,356,666.63
东鼎路桥房屋装修款	92,878.93		19,553.40		73,325.53
建材勘察院大尺寸配套项目		60,000.00	10,000.00		50,000.00
龙泽建筑综合楼 111 和 201 会议室装修		112,991.15	18,831.90		94,159.25
建材勘察院大尺寸扩建项目		125,000.00	20,833.30		104,166.70
秋冠房屋维修工程（东鼎路桥）		6,915,321.00	345,766.05		6,569,554.95
陶瓷盘		275,208.82	89,793.90	185,414.92	
鎏霞办公楼装修款	1,955,465.36		690,164.28	690,164.24	575,136.84
鎏霞车间改造	1,263,619.24		150,159.72	150,159.74	963,299.78
净化车间施工费用		1,048,820.52	186,354.87	102,564.11	759,901.54
东莞净化车间施工费用	352,454.86	124,260.96	14,533.70		462,182.12
东莞装修费用	76,398.03		4,236.03		72,162.00
合计	5,837,483.09	8,661,602.45	2,290,227.19	1,128,303.01	11,080,555.34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782,730.28	23,890,580.26	27,197,505.54	4,192,911.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残值）	136,273,550.42	21,762,792.70	108,590,962.12	16,974,715.05
递延收益	144,514,709.31	13,723,987.89	147,108,425.33	25,111,663.80
合计	367,570,990.01	59,377,360.85	282,896,892.99	46,279,290.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8,055,449.13	20,708,317.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38,055,449.13	20,708,317.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15,381,825.21	68,642,212.92
设备款	45,776,362.36	68,506,298.74
合计	161,158,187.57	137,148,511.66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53,913,381.00	37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653,913,381.00	6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根据编号为 2015 哈银授合字第 S13 号《授信额度合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向奥瑞德有限提供授信额度敞口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合同项下的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和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向奥瑞德有限提供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8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7 日止。根据左洪波、褚淑霞与广发银行哈尔滨松北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5 哈银最保字第 S13-1、S13-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左洪波、褚淑霞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合同编号为 2015110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北新支行向奥瑞德有限提供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贷款（循环额度），授信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8 日。根据编号为 20151101（股份有限公司）、20151102（褚淑霞）、20151103（左洪波）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左洪波、褚淑霞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 2015 哈银并贷字第 S13 号《并购贷款合同》、2015 哈银最权质字第 S13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为奥瑞德有限提供贷款金额为 60,000 万元的贷款，本合同项下贷款由奥瑞德有限用于支付并购交易价款（专项用于收购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贷款期限为一年，自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双方约定，奥瑞德有限先期提款 24000 万元剩余贷款额度由广发银行根据奥瑞德有限 2016 年经营状况决定是否发放。2015 哈银最权质字第 S13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独立于主合同，将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股，被评估值 153000 万质押给广发银行哈尔滨松北支行。根据 2015 哈银最保字第 S13 号、2015 哈银最保字第 S13-1 号、2015 哈银最保字第 S13-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奥瑞德有限、左洪波、褚淑霞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为连带共同保证人，承担连带共同保证责任。

根据编号为 6505201628004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向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2200 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20 日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根据编号为 ZB6509201600000001(左洪波)、ZB6509201600000002(褚淑霞)、ZB6509201600000003（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左洪波、褚淑霞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编号为 HL-SB-LD2016001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向奥瑞德有限提供 10,000 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1 日。根据编号为 HL-SB-LDB2016001（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HL-SB-ZRRBZ2016001-1(左洪波保证合同)、HL-SB-ZRRBZ2016001-2（褚淑霞保证合同）的保证合同，由本公司、左洪波、褚淑霞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79,294,464.98	231,507,170.11
银行承兑汇票	2,627,109.63	
合计	181,921,574.61	231,507,170.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80,171,851.57	222,557,265.10
应付设备款	204,375,666.26	193,132,942.56
应付工程款	17,201,772.58	18,848,437.30
应付其他款	8,131,624.93	10,243,449.69
合计	509,880,915.34	444,782,094.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415,598.19	397,307.59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5,019,985.27	7,827,292.64
已结算未完工	193,519.37	-
合计	25,213,504.64	7,827,292.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884,131.77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4,263.88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566,225.6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93,51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9,863.72	127,905,460.80	116,610,707.41	11,584,617.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78.76	11,313,065.29	11,300,543.13	-656.60
合计	276,684.96	139,218,526.09	127,911,250.54	11,583,960.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46.62	114,218,155.93	103,106,433.62	11,087,975.69
二、职工福利费		1,430,874.85	1,430,874.85	
三、社会保险费	22,593.32	4,420,489.90	4,438,357.68	4,725.5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587,418.47	3,582,926.93	4,491.54
工伤保险费	22,593.32	547,451.39	569,940.71	104.00
生育保险费		285,620.04	285,490.04	130.00
四、住房公积金	273,034.00	6,107,456.73	6,033,489.45	347,001.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83.02	1,728,483.39	1,601,551.81	144,914.60
合计	289,863.72	127,905,460.80	116,610,707.41	11,584,617.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718,751.71	10,706,956.01	11,795.70
2、失业保险费	-13,178.76	594,313.58	593,587.12	-12,452.30
合计	-13,178.76	11,313,065.29	11,300,543.13	-656.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548,272.72	3,754,589.82
营业税		262,543.16
企业所得税	69,049,390.86	33,998,699.89
个人所得税	2,944,863.55	972,37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4,121.39	197,349.30
教育费附加	1,711,661.25	131,561.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2,534.52	94,237.67
其他	1,066,048.15	674,389.47
合计	136,616,892.44	40,085,748.07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20,625.00	259,027.77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79,505.78	754,583.3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600,130.78	1,013,611.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		2,000,000.00
往来款	38,884,500.00	222,930.00
押金及保证金		32,580.00
代收款	6,669.73	88,134.77
其他	6,556,784.67	1,793,340.24
合计	45,447,954.40	4,136,985.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0,000,000.00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1,612,900.00	
合计	661,612,900.00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说明：

根据编号为 2140099922015110730 号《境内流动资金类借款合同》，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向奥瑞德有限提供金额为人民币 19,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17 年 05 月 15 日止。根据合同编号为 2140099922015110730DY01 号的《房地产抵押合同》，由奥瑞德有限权属编号为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0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1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3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59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2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4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5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58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8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6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57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7 号、宾房权证宾西字第 2015001369 号房产，编号为宾国用(2015)0304022 号、宾国用(2015)0304021 号土地作为抵押物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提供抵押。根据合同编号为 2140099922015110730DY02 号的《机器设备产抵押合同》，由奥瑞德有限权属下长晶炉等设备作为抵押物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提供抵押。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0,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19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根据 2015 哈银并贷字第 S13 号《并购贷款合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为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提供额度为 60,000 万元的并购交易支付贷款，专项用于收购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项贷款期限为一年，自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根据编号（2016）哈银并贷字第 S13 号并购贷款补充合同对编号 2015 哈银并贷字第 S13 号《并购贷款合同》进行的变更：借款期限变更为自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3 日，并在 2017 年 4 月偿还本金 4,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偿还本金 6,000 万元，2018 年 4 月偿还本金 4,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偿还本金 10,000 万元。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签订了 2015 哈银最权质字第 S13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股股份作评估值 153,000 万质押给广发银行哈尔滨松北支行。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1,588,387,100.00	1,880,000,000.00
合计	1,588,387,100.00	1,88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24,147,373.87	350,000.00	12,722,013.80	211,775,360.07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4,080,000.00	-	-	24,080,000.00	
合计	248,227,373.87	350,000.00	12,722,013.80	235,855,360.0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	150,381,421.36		9,630,720.13			与资产相关
变电所投资项目补助	8,936,828.43		1,427,263.20			与资产相关
蓝宝石LED新型材料产业园	59,125,124.08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蓝宝石半导体衬底及光学窗口的工程化	7,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究						
航空航天用多波段大尺寸蓝宝石窗口产业化项目	7,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米图形化项目	9,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高品质蓝宝石衬底产业化基地项目	5,200,000.00		1,616,030.47			与资产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504,000.00		48,000.00			与资产相关
蓝宝石材料工程研究专项资金经费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8,227,373.87	350,000.00	12,722,013.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蓝宝石项目备用电源建设工程	6,600,000.00	6,600,000.00
蓝宝石 LED 新型材料产业园（配套资金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6,600,000.00	26,600,000.00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7,078,900.00						767,078,900.00

其他说明：

以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	297,673,884.00		--	297,673,884.00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对反向购买合并报表编制的规定，本公司合并报表中股本的金额反映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参与反向购买的相关股东合并前持有奥瑞德有限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反向购买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奥瑞德有限参与反向购买的相关股东合并前持有奥瑞德有限的股权金额为 165,000,000.00 元，反向购买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金额为 106,263,628.00 元。另外，母公司奥瑞德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010,999,984.00 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为 26,410,256.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大华验字[2015]0005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总股本金额变为 297,673,884.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47,104,696.49			1,247,104,696.49
其他资本公积	3,776,806.91		402,916.54	3,373,890.37
合计	1,250,881,503.40		402,916.54	1,250,478,586.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 2010 年股本溢价增加 113,665,649.00 元，系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24,20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0,534,351.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113,665,649.00 元；

(2) 公司 2011 年股本溢价增加 204,900,000.00 元，系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19,90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5,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4,900,000.00 元；

(3) 公司 2011 年股本溢价减少 62,627,912.44 元,系公司按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本溢价转为股份所致;

(4) 股本溢价本年增加金额 3,232,106,955.86 元,系合并时假定奥瑞德有限确定反向并购的合并成本与发行权益性工具金额的差额增加合并资本公积所致;

(5) 股本溢价本年增加金额 984,589,728.00 元,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010,999,984.00 元,其中计入股本溢价 984,589,728.00 元;

(6) 2011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425,000.00 元,系根据 2011 年宾县财政局下发的宾财字【2011】2 号文件要求将公司 2007 年收到宾县财政局拨入的小企业发展专项拨款 500,000.00 元的税后金额 42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7) 2011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850,000.00 元,系根据哈财企预【2011】219 号《哈尔滨市财政局文件-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第二批新型工业化发展资金指标的通知》,将公司本年度收到的 1,000,000.00 元的税后金额 85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8) 2014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078,679.35 元,系控股子公司鑒霞光电少数股东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078,679.35 元。

(9) 2015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23,127.56 元,系控股子公司鑒霞光电少数股东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423,127.56 元。

(1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和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函的规定,对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按照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不得确认商誉。本公司合并时调整商誉金额 3,225,529,723.93 元,调整冲减了资本公积 3,225,529,723.93 元。

(11) 2016 年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402,916.54 元,系控股子公司鑒霞光电少数股东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402,916.54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63,038,858.15	29,257,026.60		92,295,884.75
合计	63,038,858.15	29,257,026.60		92,295,884.7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3,201,165.38	234,829,797.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3,201,165.38	234,829,797.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318,760.16	300,612,304.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57,026.60	32,240,936.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939,262,898.94	503,201,165.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47,257,456.25	718,705,984.96	1,106,238,183.80	645,758,481.51
其他业务	31,379,526.53	26,267,984.01	44,598,765.37	13,759,511.41
合计	1,478,636,982.78	744,973,968.97	1,150,836,949.17	659,517,992.92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0.01	1,51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31,439.15	351,400.31
教育费附加	2,864,552.06	135,086.08
房产税	4,104,264.49	
土地使用税	2,881,054.92	
车船使用税	21,498.24	

印花税	3,035,045.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9,323.23	90,027.18
合计	20,147,127.76	578,023.57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5,690,596.87	2,148,343.75
销售佣金	2,859,034.91	24,540.17
工资	2,103,820.29	667,306.88
社会保险	737,075.89	107,015.02
展览费	704,111.74	625,540.10
其他	1,250,996.88	235,503.77
合计	13,345,636.58	3,808,249.6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19,620.91	16,126,833.43
折旧费用	26,893,474.16	12,176,949.93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12,280,892.87	3,473,544.45
办公费	5,037,103.22	2,693,911.83
业务招待费	307,612.30	550,816.93
差旅费	1,678,185.72	1,006,469.80
中介机构服务费	3,437,497.82	11,474,939.23
研发支出费用	26,444,978.98	34,810,467.51
专利使用费	724,567.36	
税费	1,337,991.93	9,346,136.09
修理费	1,462,725.35	981,744.48
其他	9,348,809.47	6,780,946.30
合计	114,073,460.09	99,422,759.9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42,460,416.56	34,963,395.56
利息收入	-4,232,424.53	-1,882,088.70
汇兑损益	-159,947.47	404,064.41
手续费	220,761.43	345,068.57
合计	38,288,805.99	33,830,439.84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223,841.13	4,888,538.07
二、存货跌价损失	31,857,818.56	10,161,768.35
合计	69,081,659.69	15,050,306.4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673.01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3,122,872.53	3,323,384.96
合计	3,042,199.52	3,323,384.96

其他说明：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在2016年度内利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0,074.30		190,074.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0,074.30		190,074.30
政府补助	6,0067,043.65	18,779,572.60	60,067,043.65

其他	144,545.96	89,037.43	144,545.96
合计	60,401,663.91	18,868,610.03	60,401,663.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9,630,720.13	13,166,715.90	与资产相关
变电所投资项目补助	1,427,263.20	1,427,263.20	与资产相关
增产奖励政策补助	3,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流贷贴息	6,0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流贷贴息项目资金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十二五科技成果产业化突出贡献奖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哈市工信委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领军人才梯队补贴	23,600.00	44,400.00	与收益相关
引智项目款		279,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上市奖励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0,628,029.85	3,828,193.5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P-80 多级变速铣磨机）	48,000.00	4,000.00	与资产相关
景德镇市昌江区财政局税收返还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景德镇市科学技术局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高品质蓝宝石衬底产业化基地项目	1,616,030.47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茄子河区政府排污费补助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专利专项资金	2,4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67,043.65	18,779,572.60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99,270.45	137,638.49	899,270.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99,270.45	137,638.49	899,270.45
罚款支出	57,140.55	1,513,492.14	57,140.55
其他	31,620.03	2,601.06	31,620.03
合计	988,031.03	1,653,731.69	988,031.03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9,079,643.32	93,567,316.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02,116.85	-34,064,997.17
合计	74,477,526.47	59,502,319.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1,182,156.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295,539.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002,413.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07,154.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046.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2,038.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78,548.30
所得税费用	74,477,526.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345,029.85	55,226,200.00
往来款	76,965,769.07	110,657,017.24
其他	6,681,897.57	4,040,205.12
合计	130,992,696.49	169,923,422.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8,017,827.41	16,297,345.87
往来款	55,546,413.05	95,852,512.00
合计	83,564,240.46	112,149,857.8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吸收合并子公司	30,971.88	
合计	30,971.8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793,887.84	78,709,072.77

合计	59,793,887.84	78,709,072.77
----	---------------	---------------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6,704,629.63	299,665,120.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081,659.69	15,050,306.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425,972.99	162,821,143.86
无形资产摊销	13,466,496.95	2,821,191.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90,227.19	1,440,85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9,196.15	137,638.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60,416.56	34,963,395.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2,199.52	-3,323,38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98,070.64	-34,064,99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08,317.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578,182.53	-423,953,246.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1,911,921.97	-308,116,09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309,230.39	529,827,045.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74,227.74	277,268,972.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0,275,101.12	658,651,589.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8,651,589.08	89,064,958.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376,487.96	569,586,630.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0,275,101.12	658,651,589.08
其中：库存现金	15,882.14	147,374.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0,259,218.98	658,504,214.6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275,101.12	658,651,589.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080,516.38	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812,870,575.09	抵押
无形资产	39,924,311.38	抵押
合计	920,875,402.85	/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7.56		
其中：美元	87.56	6.9286	606.67
应收账款	446,561.11	6.9286	3,094,043.31
其中：美元	446,561.11	6.9286	3,094,043.3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500MA5KC1ME7F，注册资金 2000 万元，经营范围：光学元件、半导体元件、机械设备及部件研发、加工、销售（加工期限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

2016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500MA5KC1LW8B，注册资金 100 万元，经营范围：软件开发。

2016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及自然人股东张宏成立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TR580X，注册资金 5000 万元，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类金刚石膜制品、玻璃制品、光学产品、电子产品、光电窗口材料及其制品、灯泡、灯丝、支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成立
奥瑞德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成立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投资管理	100.00		新设成立
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成立
哈尔滨鑒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制造业		51.00	新设成立
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七台河市	七台河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成立
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	北海市	北海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成立
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	北海市	北海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成立
奥瑞德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71.00	新设成立
潍坊鑒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寿光市	寿光市	制造业		85.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哈尔滨鑒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49.00	1,575,782.92		16,651,399.0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哈尔滨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2,7	30,0	82,8	48,8		48,8	30,4	12,0	42,	28,5		28,5
	68,1	42,2	10,4	27,9		27,9	75,9	50,3	526	59,7		59,7
	96.3	50.6	47.0	99.9		99.9	52.8	57.4	,31	46.6		46.6
	8	2	0	1		1	1	5	0.26	9		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哈尔滨鑫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4,3	3,215	3,215,8	-4,590,5	14,168,1	-2,591,5	-2,591,5	-8,115,6
	68,0	,883.	83.52	96.03	12.94	60.55	60.55	85.38
	35.04	5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通城县	湖北省通城县玉立大道九十六号	制造业	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3,621,095.50			
非流动资产	61,489,998.00			
资产合计	75,111,093.50			
流动负债	6,120,003.54			
负债合计	6,120,003.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991,089.96			
净利润		-268,910.04		
综合收益总额		-268,910.04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1-（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3-（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	参股股东
哈尔滨汇工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通宝基金（湖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大庆奥瑞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他
星宝瑞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瑞弘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晶体木盒	18,290.60	516,266.79
合计		18,290.60	516,266.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提供劳务	759,040.88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396,159.24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蓝宝石晶片	15,210,542.35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晶棒，晶块，蓝宝石晶片	123,968.67	
合计		24,489,711.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郑文军	办公楼及厂房		44,4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左洪波，褚淑霞	22,000,000.00	2016/6/20	2017/6/19	否
左洪波，褚淑霞	2,150,381.00	2016/7/1	2017/6/30	否
左洪波，褚淑霞	20,000,000.00	2016/11/1	2017/4/30	否

左洪波, 褚淑霞	20,000,000.00	2016/12/1	2017/5/31	否
左洪波, 褚淑霞	300,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1	否
左洪波, 褚淑霞	100,000,000.00	2016/4/1	2017/4/1	否
左洪波	100,000,000.00	2016/11/30	2017/11/29	否
左洪波, 褚淑霞	86,763,000.00	2015/12/8	2016/12/7	否
左洪波, 褚淑霞	600,000,000.00	2015/12/14	2018/12/13	否
左洪波, 褚淑霞	500,000,000.00	2016/12/19	2017/12/18	否
合计	1,750,913,381.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褚淑霞	10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4月15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26,600.00	3,675,912.4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529,583.33	5,295.83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478,992.65	54,789.93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8,396,922.40	238,022.09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1,371.91	113.7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415,598.19	397,307.59
其他应付款			
	褚淑霞		2,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本公司拟以 2016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767,078,9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上述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1,227,326,240 股。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

依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发行 66,902,633 股份用于投资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项目、新型 3D 玻璃热弯机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2,165.09 万元。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该事项。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质押公司股票情况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将持有的本公司 87,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恒融 75 号股票质押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购回期限 12 个月。

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将其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的 58,419,822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股票质押提前购回交易)。

2016 年 5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9,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5 月 5 日，购回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

2016 年 5 月 17 日，褚淑霞将其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的 51,096,351 股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股票质押提前购回交易)。

2016 年 6 月 2 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8,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6 月 2 日，购回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016 年 6 月 14 日，褚淑霞将其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及 2015 年 6 月 16 日分别质押给广发证券

有限公司的 19,465,277 股和 26,764,755 股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股票质押提前购回交易)。

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3,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7 月 19 日，购回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7 日。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褚淑霞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其中：左洪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8,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购回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8 日。褚淑霞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8,434,6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购回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8 日。

2016 年 12 月 14 日，褚淑霞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5,600,01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2 月 13 日，交易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8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45,764,697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19.00%，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145,000,000 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99.4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褚淑霞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98,426,933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12.83%，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24,034,616 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24.42%。

(三) 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对价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收购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持有的该公司 100.00% 股权，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购买方需要对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方未来业绩超额实现情况作出额外补偿，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相关规定，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目标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 1519 号《评估报告》及目标公司承诺盈利数和正常业绩增长趋势，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基本对价 153,000.00 万元及预计很可能发生的浮动对价 75,000.00 万元合计 228,000.00 万元确认为合并成本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浮动对价的实现是以完成超额业绩为前提条件的，其实现性具有不确定性。

(三) 终止经营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奥瑞德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0.00	485.53	-488.23	0.05	-488.28	-488.28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合计	0.00	485.53	-488.23	0.05	-488.28	-488.28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01,078,071.88		4,801,078,071.88	4,781,348,071.88		4,781,348,071.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919,326.99		29,919,326.99			
合计	4,830,997,398.87		4,830,997,398.87	4,781,348,071.88		4,781,348,071.8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	期末余额	本期	减值
-------	------	------	---	------	----	----

			期 减 少		计提 减值 准备	准备 期末 余额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4,777,338,071.88			4,777,338,071.88		
奥瑞德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4,000,000.00	5,530,000.00		9,530,000.00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4,200,000.00		14,210,000.00		
合计	4,781,348,071.88	19,730,000.00		4,801,078,071.8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80,673.01						29,919,326.99	
小计		30,000,000.00		-80,673.01						29,919,326.99	
合计		30,000,000.00		-80,673.01						29,919,326.9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673.01	
理财投资收益	497,671.23	
合计	416,998.2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9,196.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509,01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785.38	
所得税影响额	-2,850,518.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02.07	
合计	35,994,382.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2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9	0.56	0.5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左洪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3 月 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